

股票代碼：3144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inFlex Corporation

一〇二年度

年 報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公司發言人姓名:洪庭筠

職稱:管理部經理

電話:(07)695-5236

電子郵件信箱: malena.horng@thinflex.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陸瓊真

職稱:財務課課長

電話:(07)695-5236

電子郵件信箱 jasmine@thinflex.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工廠地址: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電話: (07)695-523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址: <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國華會計師、李明憲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網址: <http://www.pwc.com/tw>

電話:(07)237-311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http://www.thinflex.com.tw>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年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8

六、重要契約-----	59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7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76
二、財務績效-----	77
三、現金流量-----	7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7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83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5
附件一、102年度財務報告-----	86
附件二、102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員工，大家好：

新揚科技公司民國 102 年度在經營團隊努力下，營收與獲利均較往年成長，以下就民國 102 年度的營業概況與民國 103 年度的展望提出報告。

一、民國 102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結果

民國 102 年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556,661 仟元較民國 101 年合併營收 1,275,017 仟元成長 22.09%，民國 102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 222,622 仟元較 101 年稅後淨利 115,347 仟元成長 93%。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比率為 49.87%，流動比率為 159.23%，速動比率為 139.44%。

2.民國 102 年度稀釋每股稅後盈餘為 2.15 元較民國 101 年稀釋每股稅後盈餘 1.16 元，成長 85.34%。

二、本年度(民國 10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1.市場策略方向：積極開發中國地區手機及平板的新客戶，加強觸控面板及中小尺寸產品應用領域，積極推廣新揚材料設計打樣，取得新訂單。
- 2.產銷策略方向：穩定重要原物料供應商關係，並積極尋找更具成本優勢新的原物料。
- 3.研發策略方向：因應終端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以及高速通訊的發展趨勢下，致力開發高性能雙面軟性銅箔基板材料，以符合市場細線路與高頻的應用需求。
- 4.擴大經營規模：民國 102 年無膠雙面板產能擴產完成後，民國 103 年積極增加無膠雙面板產品銷售。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可攜式電子產品在提供的功能越來越多的趨勢之下，內部所加注的電子零元件也越來越多，再加上為了更易於攜帶與拿取，所以在厚度要求越薄越好。在電子產品外觀要求越來越薄的趨勢之下，單雙面軟板受惠智慧型手機的採用，年度逐漸成長。多層軟板受到產品設計將逐漸轉向採用雙面軟板，使得在民國 103 年雙面板市場將有更大的出貨量。

民國 102 年軟板在手機的應用比例提升到 60.8%，平板電腦提升到 7.4%，兩者產品對於整體的 FPC 出貨將近 7 成的佔有率，是軟板材料未來性指標。其中在軟板產品類別中，又以雙面板為成長幅度最大的產品，預計民國 103 年將上升至 64.1% 的比重。

全球手機品牌廠以中國品牌最具爆發性，將大幅提升手機和平板電腦於軟板市場成長，拉升所有軟板產品的市場規模。另外新興的穿戴式電子產品應用，也會帶給軟板材料應用的新契機，是軟板材料未來應用的一大亮點。預估民國 103 年，明年軟板產值可望有 5% 以上的成長。全球軟板產值可達到 80 億美元以上規模，並且在電子產品中被採用的比重也將逐漸加大。

有鑑於整體軟板產業終端產品應用需求暢旺，本公司將持續調整最佳產品組合並擴大市佔率，以期未來獲利能力及營收能穩定成長。

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及員工所給予的支持與鼓勵，未來仍將全力以赴謀求全體股東最大利益為最終目標。敬請各位股東繼續支持與指教，同時祝大家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9 年 06 月 02 日

二、公司沿革

- 89 年 6 月 成立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63,600,000 元。
- 89 年 9 月 廠房動土。
- 90 年 6 月 經濟部工業局工(90)電字第 09000226940 號文核定本公司產品符合行政院發佈之「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 90 年 7 月 建廠完成,開始試車。
- 90 年 9 月 通過 ISO-9002 及 ISO-9000 國際品質認證。
- 90 年 11 月 財政部證期會(90)台財證字第 170300 號核准本公司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並補辦理公開發行。
- 90 年 12 月 本公司產品獲得美國最高安全檢驗 UL 品質保證認證。
- 91 年 1 月 正式量產出貨。
- 91 年 5 月 通過經濟部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
- 91 年 9 月 無膠式軟性銅箔單層板量產出貨。
- 92 年 5 月 台灣專利“聚醯亞胺及覆銅基層板”取得經濟部核准審定書。
- 92 年 9 月 取得國際大廠產品認證。
- 92 年 11 月 獲得環境工程學會“傑出環保工程獎”。
- 92 年 12 月 核准登入興櫃市場及第二條生產線加入量產行列。
- 93 年 2 月 財政部證期會(92)台財證一字第 161046 號核准本公司現金增資 26,400,000 元。
獲得經濟部工業局“科技事業”上櫃推薦資格。
- 93 年 12 月 股票上櫃掛牌交易。
- 93 年 12 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30152325 號函核准本公司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
- 94 年 6 月 與日本松下電工合資成立「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94 年 7 月 於 94/7/28 經授商字第 09401141840 號函盈餘轉增資 4,056,266 股。
- 94 年 10 月 於 94/10/21 經授商字第 0940120690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215,346 股。
- 95 年 1 月 於 95/1/23 經授商字第 0950101003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348,655 股。
- 95 年 1 月 通過 ISO14000 國際環境品質認證。
- 95 年 3 月 雙面板第二條生產線加入量產行列。
- 95 年 4 月 於 95/04/20 經授商字第 0950107337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538,424 股。
- 95 年 7 月 於 95/07/20 經授商字第 0950115411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282,039 股。
- 95 年 11 月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廠房落成。
- 96 年 1 月 「高雄分公司」廠房落成。
- 96 年 3 月 於 96/03/01 經授商字第 09601040340 號函盈餘轉增資 2,455,722 股。
- 96 年 5 月 於 96/05/25 經授商字第 0960111532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69,902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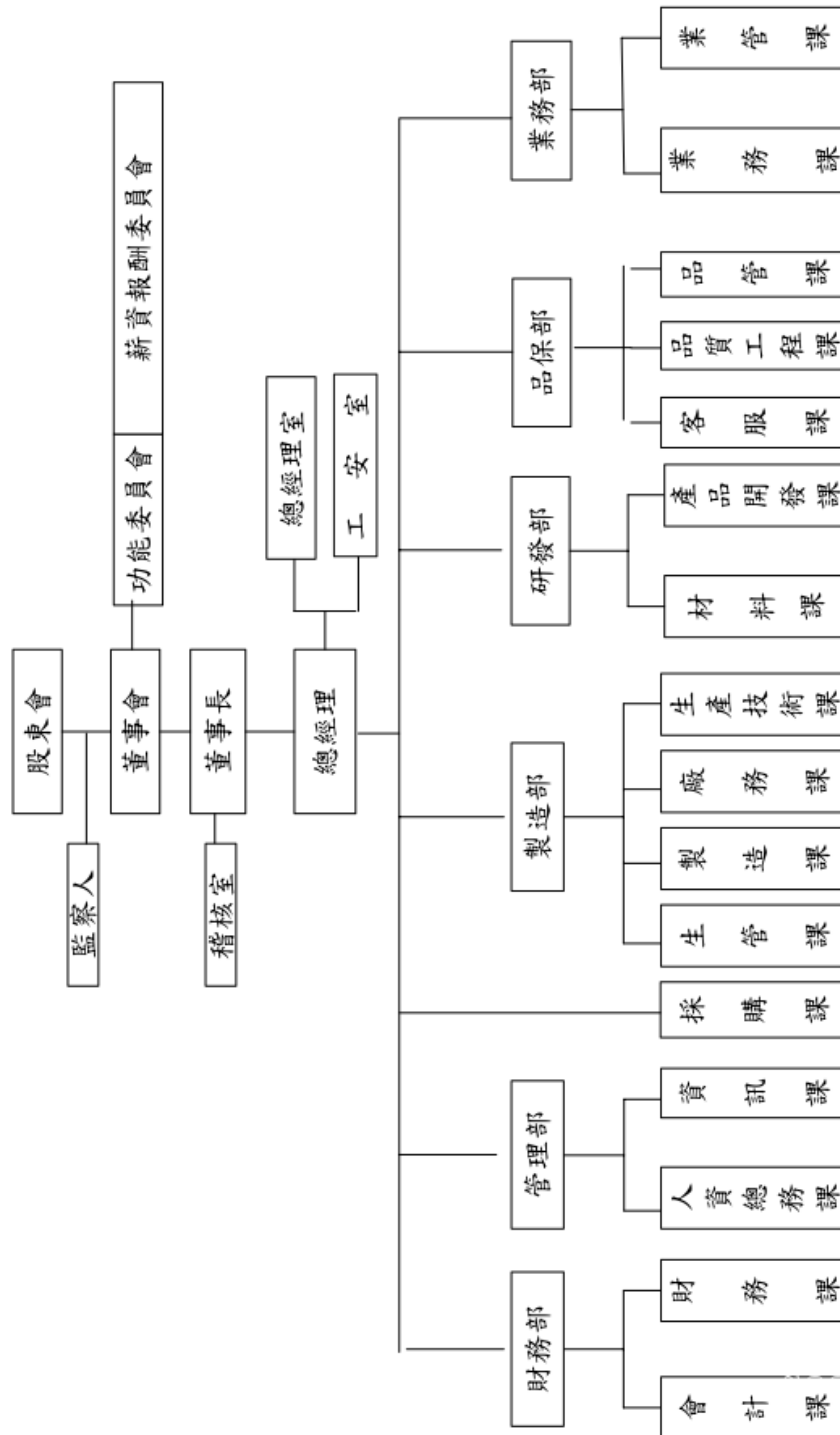
- 96年8月 於96/08/23 經授商字第 0960120643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01,936 股。
- 96年9月 於96/09/26 經授商字第 09601232950 號函盈餘轉增資 4,680,256 股。
- 96年11月 於96/11/23 經授商字第 0960128740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32,116 股。
- 97年1月 與長華電材合資成立「長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從事 LED 散熱基板製造。
- 97年1月 於97/01/24 經授商字第 0970101899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5,773 股。
- 97年5月 於97/05/12 經授商字第 09701108980 號函私募增資 105,000,000 元。
- 97年7月 2L-FCCL 新技術整合(W-Type)-開發完成。
- 97年7月 於97/07/25 經南商字第 09700180451 號函准予登記於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園區。
- 97年7月 於97/07/30 經97年度審整聲字第1號高雄法院通知書裁定重整事件, 准予申請緊急處分。
- 97年12月 本公司取得轉投資「長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35%，持股比率由 64.95% 上升至 99.95%。
- 97年12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獲得”江蘇省高新技術企業”資格。
- 98年1月 於98/01/09 經97年度審聲字第 1526 號高雄法院裁定認可第三次公司債債權人會議決議事項。
- 98年1月 於98/01/20 經雄院高民直 97 審整 1 字第 03100 號高雄法院通知書同意撤回重整暨緊急處分案。
- 98年2月 於98/02/16 日起，股票恢復交易。
- 98年3月 於98/03/24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 45% 彌補虧損。
- 98年6月 於98/06/22 經南商字第 0980014211 號函私募增資 35,714,285 股。
- 98年7月 於98/07/20 經南科管理局之南商字第 0980016495 號核准減資變更登記。
- 98年8月 於98/08/18 與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簽署投資協議書。
- 98年8月 於98/08/18 經經濟部投審會之經審二字第 099800285340 號核准大陸投資案, 投資金額為 810,000 美元。
- 98年10月 於98/10/26 經南商字第 0980023489 號函私募增資 85,273,000 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5 億 4,364 萬 3,960 元。
- 98年12月 日商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參與本次私募增資並持有本公司股權 51%，完成全面改選，應選出九席董事及三席監察人，其中二席獨立董事，一席具獨立職能監察人，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於本次改選取得本公司九席董事中四席董事。
- 99年2月 通過 QC080000(危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國際環境品質認證)。
- 100年2月 雙面板第三條生產線加入量產行列。
- 100年3月 於100/03/09 經南商字第 1000005375 號函私募增資 8,000,000 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 億 2,364 萬 3,960 元。
- 100年3月 日商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參與本次私募增資並持有本公司股權 52.3%。
- 101年3月 於101/03/21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 42.873136424% 彌補虧損。

- 101 年 4 月 增設第二台 On-Line 設備正式量產。
- 101 年 7 月 於 101/7/25 經南商字第 1010017742 號函核准減資變更登記。
- 101 年 12 月 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自發行日已起滿三年到期，於到期日起一個月內辦理轉換為普通股，全數以一股甲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於 101/12/3 經南商字第 1010029902 號函核准特別股轉換普通股變更登記，及 101/12/20 日前完成轉換。
- 102 年 7 月 於 102/7/19 南商字第 1020017627 號函盈餘轉增資 7,884,063 股。增資後已發行股份總額及總金額：普通股 100,637,75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新台幣 1,006,377,500 元。
- 102 年 8 月 董事會決議經由投資第三地區投資事業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美金 2,000,000 元暨 103 年 1 月經經濟部投審審議委員會函核准受讓二位自然人原持有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之股權 (股數 200,000 股) 累計取得股權 100.00%，再投資大陸公司松揚電子材料 (昆山) 有限公司間接累計持股比率為 91.24%。
- 102 年 12 月 私募發行之普通股 63,234,215 股，暨其嗣後所配發之普通股 5,374,908 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額計新台幣 6 億 8,609 萬 1,230 元整，補辦公開發行乙案經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 102/12/25 起開始上櫃買賣。
- 102 年 12 月 擴產之自製無膠雙面板設備正式量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要部門所營事業

主要部門	職掌業務
稽核室	1.檢查、評估內控制度執行情形，並提供分析及建議。 2.例行及非例行稽核工作
董事長室	協助董事長完成對內管理及對外事務
總經理室	1.擬定本公司營運目標，綜理公司全盤業務之執行，並指揮督導各部門處理業務。 2.公共安全、衛生管理
業務部	市場行銷、新產品動向。
品保部	1.進料、半成品、成品檢驗、製程巡檢/稽核。 2.品質異常處理、改善追蹤、量測儀器管理、驗證作業。 3.提供客戶需求文件、處理客訴案件、客戶滿意度統計。
研發部	1.提供技術資料，協助客戶完成產品導入，提供未來可能產品之技術予研發單位做為開發產品之參考。 2.處理新產品之開發、既有產品之升級、研發替代材料及科技專案補助款申請，現有產品改善製程、提高良率。
製造部	1.製造課：產品試產與量產。 2.廠務課：工程設計規劃及發包施工、設備運轉掌控保養。 3.生產技術課:製程良率提升與改善製程問題、現有產品追蹤生產狀況與標準定義。 4.生管課：生管排程、主物料請購及調度調配、倉儲管理。
採購課	原物料、耗材之採購、供應商供貨品質及交期管理、進口相關事宜。
管理部	1.人資總務課：人事管理及教育訓練、總務資產管理、法務與專利管理。 2.資訊課：負責電腦、網路設備維護、ERP系統維護及整體規劃。
財務部	1.會計課：提供財務會計資訊報表、預算彙編、分析及控制、重大訊息及相關公告事項。 2.財務課：財務調度及資金管理、銀行及風險管理、公司登記事項變更執行、董事會、股東會相關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

103年4月23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代表人:劉致宏	1010612	3	890525	1,558,312	2.25%	749,672	0.74%	0	0	0	0	政治大學會計碩士 會計師高考及格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暉企管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長春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長春企管(股)公司董事長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長春牛樟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劉致宏	父子
					3,122,244	2.02%	1,325,906	1.32%	1,223,837	1.22%	0	0			0	0	董事長
董事	劉致宏	1010612	3	1010612	170,424	0.10%	105,632	0.10%	347,469	0.35%	0	0	美國波士頓大學商務碩士 台灣大學會計碩士 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會計師高考及格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建興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建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長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長春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監察人 新應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順來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煌輝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劉吉雄	父子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稱
董事	長華電材(股)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1010612	3	970627	3,000,000	3.33%	8,023,720	7.97%	0	0	0	0	中原大學機械系 楊明誠設計工程師 日月光電子製程工程師 華泰電子產品工程師 華立企業(股)公司協理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成都住礦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董事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WSP-Electromaterials Ltd. 法人代表人 台灣住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法人代表人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Broadwell Worldwide Ltd. 董事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法人代表人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董事 CWE Holding Co., Ltd. 董事 CWER Co., Ltd. 董事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法人代表人 TOP SWISS LIMITED 法人代表人 台灣住礦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濠璋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有沢三治	1010612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0	0	早稻田大學理工學部 北卡羅萊納大學工學博士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代表取締役社長 有沢三治 DDD GROUP PLC 取締役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取締役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代表取締役 Protec Arisawa Europe, S.A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America Inc. 取締役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人：飯塚哲朗	1010612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0	0	東京電機大學應用理科學科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取締役常務執行役員 株式會社有次建設取締役 カラリク・ジャパン株式會社取締役 NB オプテック株式會社取締役 株式會社了スナ取締役 有次總業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 株式會社ボラテクノ監査役	無	無	無
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人：土井克也	1010612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0	0	金沢大學物理學科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品質保證部統括	本公司品保部副總經理 (註:任職迄103.3.31,職務調整,調任回日本。)	無	無	無
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人：蔡任峯	1010612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0	0	淡江大學應用物理系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副總	本公司總經理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楊志卿	1010612	3	981204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 台灣日東電工28年 管理部長20年	佳凌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泰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莊鎮	1010612	3	1010612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 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 法官兼庭長	東南水泥(股)公司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建勇	1010612	3	1010612	0	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 司財會部經理 長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長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濠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監察人 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長春企管(股)公司 代表人：李君湘	1010612	3	970627	1,000,000	1.11%	805,774	0.8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建興資訊(股)公司副理	長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柯永祥	1010612	3	930430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中國會計師考試合格 會計師高考及格	順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年4月2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長春企管(股)公司	洪惠敏	50.00
	孫茗蔴	50.00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長春生醫(股)公司	54.00
	陳秀	20.00
長華電材(股)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7.69
	新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1
	永豐商銀託管新加坡住礦電材公司投資專戶	4.16
	黃嘉能	3.13
	元耀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4
	和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5
	永豐商銀託管韓商未來奈米科技投資專戶	1.82
	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1.16
	許松霖	1.08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權證履約專戶	0.96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7.95
	三菱瓦斯化学株式会社	4.20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3.65
	株式会社八十二銀行 (常任代理人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2.85
	有限会社有沢建興	2.38
	CBNY DFA INTL SMALL CAP VALUE PORTFOLIO(常任代理人 シティバンク銀行株式会社)	2.35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131800 (常任代理人 株式会社みずほ銀行決済営業部)	2.04
	有沢 栄一	1.87
	株式会社第四銀行 (常任代理人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1.79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退職給付信託口・三菱電機株式会社口)	1.51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 年 4 月 23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長春生醫(股)公司	劉吉雄	44.30
	陳秀	8.78
華立企業(股)公司	張瑞欽	6.44
	康泰投資(股)公司	6.23
	德衛投資(股)公司	4.76
	富世投資(股)公司	4.44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1
	臺銀保管艾德伯森亞洲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2.34
	晶贊投資(股)公司	1.86
	陳俊英	1.84
	葉清彬	1.45
	中國信託綜合信託專戶	1.39
	新欣投資(股)公司	黃嘉能
黃俊傑		0.01
永豐商銀託管新加坡住礦電材公司投資專戶	Sumitomo Metal Mining Co., Ltd.	100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黃嘉能	96.56
	陳志昌	1.72
	黃幸蘭	1.72
和鑫投資(股)公司	林靜汶	25.5
	陳俊華	24.5
	張振榮	24.5
	蔡文亮	8
	許良芳	5
	黃俊傑	5
	黃幸蘭	4
	陳沅媛	3.5
永豐商銀託管韓商未來奈米科技投資專戶	Kim Cheol-yeong	22.49
	CHANG WAH ELECTROMATERIALS INC.	5.34
	Kim Sang-muk	1.45
	Kim Seung-cheon	0.28
	Park Gi-won	0.27
	Choi Jae-gyun	0.23
	Woo Won-hui	0.19
	Byeon Seong-gi	0.16
	Kim Si-seon	0.15
	Choi Jong-gap	0.14

(3)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103年4月23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 其他 公發 行公 司獨 董家 數	
		商務、法務、 會計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 法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代 表人：劉吉雄		✓	✓					✓		✓		✓			無
劉致宏		✓	✓			✓				✓		✓			1家
長華電材(股)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	✓		✓	✓			✓	✓	✓			1家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有沢三治			✓	✓		✓	✓			✓	✓	✓			無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蔡任峯			✓			✓	✓	✓		✓	✓	✓			無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土井克也			✓			✓	✓			✓	✓	✓			無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飯塚哲朗			✓	✓		✓	✓			✓	✓	✓			無
楊志卿			✓	✓	✓	✓	✓	✓	✓	✓	✓	✓	✓	✓	1家
莊鎮		✓	✓	✓	✓	✓	✓	✓	✓	✓	✓	✓	✓	✓	無
長春企管(股)公司 代表人：李君湘			✓			✓	✓	✓	✓	✓	✓	✓			無
陳建勇			✓	✓	✓	✓	✓	✓	✓	✓	✓	✓	✓	✓	無
柯永祥		✓	✓	✓		✓	✓	✓	✓	✓	✓	✓	✓	✓	1家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4月23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蔡任峯	100.12.12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理學院 長華電材(股)公司副總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 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周文賢	99.10.15	104,130	0.10%	0	0	0	0	國立中央大學化學工程所 碩士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 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註)	土井克也	101.03.21	0	0	0	0	0	0	金沢大學理學部物理學科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品質 保證部統括	無	無	無	無	無
研發部 協理	齋藤吉男	98.11.01	0	0	0	0	0	0	信州大學物質工學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生產部 協理	林進寶	98.04.01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化工系 旭龍精密工業(股)公司副 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門 主管	陸瓊真	99.05.11	0	0	0	0	0	0	長榮大學財務金融系 英誌企業(股)公司高級財 務管理師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部門 主管	楊千儀	99.05.11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 計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任職迄103.3.31時資料,職務調整,調任回日本。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劉吉雄	0	0	2,063	1,981	1.852	10,076	108	6,399	0	0	0	9,449	0	
董事	劉致宏	0	0	2,063	1,981	1.816	10,801	108	6,399	0	0	0	9,591	0	
董事	長華電材(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0	0	2,063	1,981	1.816	10,801	108	6,399	0	0	0	9,591	0	
獨立董事	楊志卿	0	0	2,063	1,981	1.816	10,801	108	6,399	0	0	0	9,591	0	
獨立董事	莊鎮	0	0	2,063	1,981	1.816	10,801	108	6,399	0	0	0	9,591	0	
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有沢三治 代表人:飯塚哲朗 代表人:蔡任峯 代表人:土井克也	0	0	2,063	1,981	1.816	10,801	108	6,399	0	0	0	9,591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劉吉雄, 劉致宏, 黃嘉能, 楊志卿, 莊鎮, 有次, 三治, 飯塚哲朗, 蔡任峯, 土井克也	劉吉雄, 劉致宏, 黃嘉能, 楊志卿, 莊鎮, 有次, 三治, 飯塚哲朗, 蔡任峯, 土井克也	劉吉雄, 黃嘉能, 楊志卿, 莊鎮, 有次, 三治, 飯塚哲朗, 土井克也	劉吉雄, 黃嘉能, 楊志卿, 莊鎮, 有次, 三治, 飯塚哲朗, 土井克也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致宏	劉致宏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蔡任峯	蔡任峯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9 人	9 人
總計			9 人	9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長春企管(股)公司											
監察人	長春企管(股)公司 代表人:李君湘	無	無	884	884	480	480	0.62	0.613			0
監察人	柯永祥											
監察人	陳建勇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李君湘、柯永祥、陳建勇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李君湘、柯永祥、陳建勇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自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蔡任峯																
副總經理	土井克也	8,725	11,162	108	191	0	0	3,735	0	4,452	0	5.76	7.10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文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土井克也	土井克也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周文賢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蔡任峯	蔡任峯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 人	3 人

3.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	劉吉雄	0	9,385	9,385	4.22
	法人董事代表 人兼總經理	蔡任峯				
	董事	劉致宏				
	副總經理	土井克也				
	副總經理	周文賢				
	研發部協理	齋藤吉男				
	製造部協理	林進寶				
	派駐松揚協理	徐媛珍				
	會計主管	楊千儀				
	財務主管	陸瓊真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外，另應再填列表。

註5：上列員工紅利金額為暫估數字，俟民國103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進行作業。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別	101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職稱	酬金總額	估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估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估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估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726	11.67	16,901	14.57	21,990	10.07	25,952	11.66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02 年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酬金較 101 年為高，主要係因 102 年度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員工身份之董事發放董事盈餘分配及員工分紅增加支出。

102 年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較 101 年為高，主要係因 102 年發放員工分紅增加支出。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監酬勞:依照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之規定辦理，以當年度盈餘扣除規定數額之剩餘數後提撥董事與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通過後，依股東會決議支付金額支付。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與員工紅利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的責任及績效表現等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水準釐定，同時考量未來在經營管理過程中所可能面臨之風險因素訂定酬金之金額，故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直接影響酬金之發放。

(3)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承擔之風險呈正向關係。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法人代表：劉吉雄	7	0	100	
董事	劉致宏	7	0	100	
董事	長華電材(股)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3	3	42.86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有沢三治	6	1	85.71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飯塚哲朗	5	2	71.43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蔡任峯	7	0	100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土井克也	7	0	100	
獨立董事	楊志卿	5	2	71.43	
獨立董事	莊鎮	7	0	100	
監察人	長春企管(股)公司 代表人：李君湘	7	0	100	
監察人	柯永祥	6	0	85.71	
監察人	陳建勇	5	0	71.43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一) 董事姓名：102.6.24 董事會親自出席董事監察人。
議案內容：討論 101 年度董監酬勞分配發放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係為董事監察人本人，本案採逐一討論及表決，排除本人外，均經其他出席董事贊成，本案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實際出(列)席率(%) 【 B / A 】	備註
監察人	長春企管(股)公司 代表人:李君湘	7	100	
監察人	柯永祥	6	85.71	
監察人	陳建勇	5	71.4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以電話、E-mail 等方式進行溝通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甲、內部稽核單位：稽核主管除每月呈送稽核報告予監察人外，並定期參加董事會報告稽核計劃與缺失改善執行狀況，讓監察人能掌握公司內部控制執行狀況，故監察人對本公司之稽核業務及內控管理情形均非常瞭解。

乙、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會計師面對面或直接連絡方式對談，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1. 已設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p> <p>2. 每月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超過10%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申報書,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網站網站申報。</p> <p>3. 本公司已訂定「與特定人、關係企業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交易相關作業辦法」與「子公司管理辦法」,與關係企業間之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有明確規範,以達風險控管機制。</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1. 本公司已設立二席獨立董事。</p> <p>2. 本公司之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現為有限責任公司,除暫未設獨立董董事外,董董事會現已有董事5名及監察人1名。</p> <p>3. 已定期評估。</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已設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四、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1.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有關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資訊,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網站揭露。</p> <p>2. 本公司已架設中文、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網站揭露。</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已依證券交易法設置薪酬委員會,並至少每半年開會一次。</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p>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產生。</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一)員工權益：公司十分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重視員工之福利及權益，不斷地提升食、衣、住、行、育、樂的軟硬體設施及提升其品質，包括員工宿舍、物美價廉的餐飲及員工健康檢查、職工福利等多項措施，使員工享有完善的福利制度，並安心的在工作崗位上貢獻一己之力。</p> <p>(二)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p> <p>(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p>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劉吉雄	102/09/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董事	劉致宏	102/11/28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九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獨立董事	楊志卿	102/05/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座談會	3
		102/09/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獨立董事	莊鎮	102/05/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座談會	3
		102/07/19	臺灣證券交易所	102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監察人	陳建勇	102/11/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透過有效執行「營運稽核」提升稽核價值	6
監察人	李君湘	102/0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102/12/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實質課稅原則過度擴張適用的爭議案例	3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監察人	柯永祥	102/01/08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台美資訊交換協議之影響	4
		102/01/23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風險企業之徵兆及懲戒案例解析	3
		102/04/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02/10/31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會計師查核簽證公司登記資本額辦法	3
		102/11/26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陸(外)資來台投資申請案件常見缺失及應注意事項	3
		102/12/27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兩岸租稅協議內涵與效益	3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業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合格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楊志卿			✓	✓	✓	✓	✓	✓	✓	✓	✓	✓	1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莊鎮		✓	✓	✓	✓	✓	✓	✓	✓	✓	✓	✓	1	不適用
其他	李明和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1年06月12日至104年06月1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主席	楊志卿	3	0	100%	
委員	莊鎮	3	0	100%	
委員	李明和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1.本公司102年度有關公司治理相關事宜皆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為原則辦理，103年已著手進行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並規劃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待完成相程序後執行。</p>	<p>社會責任體系規劃中。</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1.本公司響應政府推動節能環保政策，自100年2月14日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善用公司座落南部充足日照之地理優勢，除可躉售電能亦可降低室內溫度以達節能減碳之效。</p> <p>2.本公司推動垃圾分類、回收與減量活動，與慈善團體配合回收物運回專屬機構再生重製，以達實質回收及捐助公益活動之效。102年擴大回收範圍，鼓勵員工將家中可回收物品帶至公司集中交由慈善團體處理，便利員工且提高回收資源意願。</p>	<p>無差異。</p> <p>惟本公司環境管理專責單位仍持續針對因生產、生活與辦公所產生之環境影響因子進行監督及致力減量。</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1. 本公司於制定管理制度及程序時嚴守各項勞動相關法規規定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除辦理勞工之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外，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意外險及壽險等商業保險。</p> <p>2. 定期實施健康檢查及教育訓練，並確實執行相關規定以維員工安全及提供健康之工作環境。</p> <p>3. 本公司除於績效考核置入員工與主管定期溝通機制外，並由管理部每年安排人力訪談，如遇重要影響營運變動之情形時，則召開會議向員工進行說明。</p> <p>4. 本公司客戶均知悉本公司制定之相關政策，對產品與服務均已提供透明且有效之申訴程序。</p> <p>5. 本公司持續與供應商共同合作以提昇產品符合綠色環保標準。</p> <p>6. 本公司現行以號召員工參與資源回收交付慈善公益團體再利用為主。</p>	<p>無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1. 本公司年報揭露公司對社會責任所採行之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 <p>2.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規劃中。</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有關公司治理相關事宜皆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為原則辦理。</p>		<p>無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自2011年起發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計劃至今持續推動。 2.2013年綠色採購總金額達新台幣500萬元。 3.2014年響應高雄市新圖書館百萬藏書計畫，建設地方，回饋社會，已完成捐款 4.本公司之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於2013年7月榮獲打造昆山低碳城市”低碳先鋒”稱號;2013年12月榮獲”清潔生產審核合格企業”稱號。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自2011年起發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計劃至今持續推動。 2.2013年綠色採購總金額達新台幣500萬元。 3.2014年響應高雄市新圖書館百萬藏書計畫，建設地方，回饋社會，已完成捐款 4.本公司之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於2013年7月榮獲打造昆山低碳城市”低碳先鋒”稱號;2013年12月榮獲”清潔生產審核合格企業”稱號。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七)落實誠信經營情形</p>		
<p>項 目</p>	<p>運 作 情 形</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1.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誠信經營守則，但有關公司治理相關事宜皆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理。</p>	<p>無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1. 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但有關公司治理相關事宜皆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為原則辦理。 2. 有關誠信行為之要求亦於公司內部相關規章制度中已訂定規範。	無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公司現行運作以管理部、總經理室及董事長室稽核為檢舉管道，如有違反誠信行為可依現行內部已制定相關規章制度懲戒辦理。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放置公司網站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之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於100年及101年榮獲昆山市政府”重合同守信用企業”稱號。		

(八)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之查詢方式：

公司網站資訊揭露部份，設有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提供內部稽核、公司內規下載內容。

其網址為：<http://www.thinflex.com.tw>。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本公司無制定。

但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於99年8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告流程權限表，供本公司之經理人及受僱人以資遵循。

2.102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劉古雄	102/9/2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會計主管	楊千儀	102/9/24 102/9/27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室主管	鄭方翔	102/07/19	證券市場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舞弊稽核實務案例研討班	6
稽核室主管	鄭方翔	102/11/13	證券市場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中國稅務實務稽核研習班	6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 103 年 02 月 19 日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02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吉雄

總經理:蔡任峯



簽章



簽章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之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此情形。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02.05.14	1. 決議通過承認民國101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案	已完成。
		2. 決議通過承認民國101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以下同)13,913,057元(每股0.15元)及股東股票股利78,840,630元(每股0.85元), 已依通過內容發放完成。
		3.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已依修正後內容運作。
		4.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	已依修正後內容運作。
		5.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	已依修正後內容運作。
		6. 通過辦理民國101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78,840,630元, 每股面額 10元整, 分為7,884,063股, 盈餘轉增資基準日為102.7.15, 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資本額變更登記在案。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2.01.21	1. 通過銀行授信案。 2.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追認案。 3. 通過民國102年股東常會召開之日期、時間、地點等相關事宜。
董事會	102.03.18	1. 通過本公司民國101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民國101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辦理本公司民國101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追認案。 5. 通過辦理本公司私募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全部條文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全部條文案。 11. 通過撤銷終止本公司民國101年第二次董事會通過境外子公司, 資金貸與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案。 12. 通過增列民國102年度股東常會召開議案。 13. 通過銀行授信案。 14. 通過民國101年度「內控聲明書」。
董事會	102.04.26	1.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追認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份條文案。 3. 通過銀行授信案。

董事會	102.06.2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101年度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發放之除權息基準日暨增資基準日案。 2.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追認案。 3. 通過銀行授信案。 4. 通過民國101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分紅分配案。
董事會	102.08.0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追認案。 3. 通過銀行授信案。 4. 通過增加間接赴大陸地區投資案。 5. 通過經由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即新揚科技(英屬維京群島)股份有限公司委派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案。
董事會	102.10.2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追認案。 2. 通過銀行授信案。 3. 通過追認民國97年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及民國98年第一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籌集計畫案。 4. 通過訂定內部控制制度案。 5. 通過民國103年度稽核計畫提報案。
董事會	102.12.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為配合年度財務報表企業費用之認列，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比率案。 2. 通過民國103年度預算及營運計畫案。 3.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追認案。 4. 通過銀行授信案。
董事會	103.02.1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民國102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民國102年盈餘分配案。 3. 通過民國103年股東常會召開之日期、時間、地點等相關事宜。 4.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追認案。 5. 通過辦理本公司私募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 通過銀行授信案。 8. 通過民國10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3年4月23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品保部副總經理	土井克也	101.2.14	103.3.31	職務調整，調任回日本。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	王國華	102.1~102.3	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及工作重新安排
	王國華	李明憲	102.4~102.12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 王國華	375					0	102.1~102.3	移轉訂價報告 盈餘轉增資
	王國華 李明憲	2,120				380	380	102.4~102.12	私募補辦公開發行 保稅盤點

註: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2.7.15		
更換原因及說明	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及工作重新安排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委 任 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王國華、李明憲
委任之日期	102.7.15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NA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NA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至 3 月 31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順來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8,73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任董事長	劉吉雄	(345,045)	0	0	0
董事	劉致宏	8,275	0	0	0
董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628,586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嘉能	0	0	0	0
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4,123,335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有沢三治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飯塚哲朗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任總經理	蔡任峯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註)	土井克也	0	0	0	0
獨立董事	楊志卿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鎮	0	0	0	0
監察人	長春企管股份有限公司	63,125	0	0	0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李君湘	0	0	0	0
監察人	陳建勇	0	0	0	0
監察人	柯永祥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文賢	8,157	0	0	0
生產部協理	林進寶	0	0	0	0
研發部協理	齋藤吉男	0	0	0	0
會計部門主管	楊千儀	0	0	0	0
財務部門主管	陸瓊真	0	0	0	0

註:兼副總經理一職任職迄 103.3.31 時資料，職務調整，調任回日本。

(二)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元/股)
法人董事代 表人劉吉雄	處分	102/7/1	長春生醫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450,000 股	26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3年3月16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有沢三治	52,633,181	52.29%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8,023,720	7.97%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長春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吉雄	3,039,528	3.02%	0	0	0	0	劉吉雄	董事長同一人
劉吉雄	1,325,906	1.32%	1,223,837	1.22%	0	0	陳秀 長春生醫(股)公司 長春企管(股)公司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配偶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陳秀	1,223,837	1.22%	1,325,906	1.32%	0	0	劉吉雄	配偶
王麗玉	972,160	0.97%	0	0	0	0	無	無
長春企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吉雄	805,774	0.80%	0	0	0	0	劉吉雄	董事長同一人
利信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金樹	750,000	0.75%	0	0	0	0	無	無
順來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吉雄	749,672	0.74%	0	0	0	0	劉吉雄	董事長同一人
陳敏斷	736,058	0.73%	0	0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年4月23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15,710,000	100	0	0	15,710,000	100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1. 註2)	0	0	15,510,000	91.24	15,510,000	91.24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再投資的大陸公司。

註2：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總實收資本額為美金壹仟柒佰萬元，差異數係部份股本由松下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投資美金 1,490 仟元，故本公司持股比例為 91.24%。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103年4月23日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5	10	60,000	600,000	36,360	363,600	現金	無	無
91.02	10	60,000	600,000	42,360	423,6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1
93.01	10	60,000	600,000	45,000	450,000	現金增資 26,400 仟元	無	註 2
93.12	10	75,000	750,000	51,000	51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3
94.07	10	90,000	900,000	55,056	550,563	盈餘轉增資 40,563 仟元	無	註 4
94.10	10	90,000	900,000	59,272	592,71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2,153 仟元	無	註 5
95.01	10	90,000	900,000	64,620	646,20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3,487 仟元	無	註 6
95.04	10	90,000	900,000	69,159	691,587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5,384 仟元	無	註 7
95.07	10	90,000	900,000	70,440	704,407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2,820 仟元	無	註 8
96.03	10	150,000	1,500,000	72,896	728,964	盈餘轉增資 24,557 仟元	無	註 9
96.05	10	150,000	1,500,000	73,066	730,664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700 仟元	無	註 10
96.08	10	150,000	1,500,000	73,668	736,68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019 仟元	無	註 11
96.09	10	150,000	1,500,000	78,348	783,485	盈餘轉增資 46,802 仟元	無	註 12
96.11	10	150,000	1,500,000	79,380	793,80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321 仟元	無	註 13
97.01	10	150,000	1,500,000	79,406	794,064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57 仟元	無	註 14
97.05	10	150,000	1,500,000	89,906	899,064	私募現金增資 105,000 仟元	無	註 15
98.06	10	150,000	1,500,000	125,621	1,256,207	私募每股以新台幣 1.4 元折價發行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 16
98.07	10	150,000	1,500,000	69,091	690,914	減少資本額 565,293 仟元	無	註 17
98.10	10	200,000	2,000,000	154,364	1,543,644	私募每股以新台幣 3.82 元折價發行現金增資 325,743 仟元	無	註 18
100.2	10	200,000	2,000,000	162,364	1,623,644	私募每股以新台幣 15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 120,000 仟元	無	註 19
101.7	10	200,000	2,000,000	92,753	927,537	減少資本額 696,107 仟元	無	註 20
102.7	10	200,000	2,000,000	100,638	1,006,378	盈餘轉增資 78,841 仟元	無	註 21

註 1：90 年 11 月 27 日證期會核准文號(90)台財證(一)字第 170300 號。

註 2：92 年 12 月 29 日證期會核准文號(92)台財政(一)字第 160146 號

註 3：93 年 11 月 1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52325 號函核准。

註 4：94 年 07 月 28 日經授商字 09401141840 號函核准。

註 5：94 年 10 月 21 日經授商字 09401206900 號函核准。

註 6：95 年 01 月 23 日經授商字 09501010030 號函核准。

註 7：95 年 04 月 20 日經授商字 09501073370 號函核准。

註 8：95 年 07 月 20 日經授商字 09501154110 號函核准。

註 9：96 年 03 月 01 日經授商字 09601040340 號函核准。

註 10：96 年 05 月 01 日經授商字 09601040340 號函核准。

註 11：96 年 08 月 23 日經授商字 09601206430 號函核准。

註 12：96 年 09 月 26 日經授商字 09601232950 號函核准。

註 13：96 年 11 月 23 日經授商字 09601287400 號函核准。

註 14：97 年 01 月 24 日經授商字 09701018990 號函核准。

註 15：97 年 05 月 12 日經授商字 09701108980 號函核准。

註 16：98 年 06 月 22 日南商字第 0980014211 號函核准。

註 17：98 年 07 月 20 日南商字第 0980016495 號函核准。

註 18：98 年 10 月 26 日南商字第 0980023489 號函核准。
 註 19：100 年 03 月 09 日南商字第 1000005375 號函核准。
 註 20：101 年 07 月 25 日南商字第 1010017742 號函核准。
 註 21：102 年 07 月 19 日南商字第 1020017627 號函核准。

2.股本總額

103 年 3 月 16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00,637,750	99,362,250	200,000,000	

註:流通在外股份100,637,750股其中95,679,138股(已上櫃股票)，尚有私募普通股4,958,612股尚未補辦公開發行(為未上櫃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3 年 3 月 16 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29	3,397	11	3,438
持有股數	0	6,000	15,369,236	31,888,942	53,373,572	100,637,750
持股比例	0	0.01%	15.27%	31.69%	53.04%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03 年 3 月 16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602	422,978	0.42
1,000 至 5,000	1,128	2,567,109	2.55
5,001 至 10,000	295	2,185,513	2.17
10,001 至 15,000	118	1,454,355	1.45
15,001 至 20,000	52	929,201	0.92
20,001 至 30,000	57	1,396,896	1.39
30,001 至 50,000	57	2,181,311	2.17
50,001 至 100,000	53	3,874,816	3.85
100,001 至 200,000	34	4,736,967	4.71
200,001 至 400,000	22	5,746,469	5.71
400,001 至 600,000	6	2,873,959	2.86
600,001 至 800,000	6	4,244,070	4.22
800,001 至 1,000,000	2	1,777,934	1.77
1,000,001 以上	6	66,246,172	65.83
合 計	3,438	100,637,750	1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3年3月16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52,633,181	52.29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8,023,720	7.97
長春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3,039,528	3.02
劉吉雄		1,325,906	1.32
陳秀		1,223,837	1.22
王麗玉		972,160	0.97
長春企管股份有限公司		805,774	0.80
利信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0.75
順來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49,672	0.74
陳敏斷		736,058	0.73

(五)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1年	102年	103年	
				當年度截至 年3月31日 (註9)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27.00	29.70	27.20	
	最低	11.70	21.30	24.75	
	平均	16.06	25.46	25.68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11.42	12.70	13.04	
	分配後	10.74	(註8)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9,512	100,638	100,638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2.38	2.17	0.35
		調整後	2.18	(註8)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15	1.50(註8)	尚未分配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85	無(註8)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無	無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4)	無	無	尚未分配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6.74	11.73	尚未分配	
	本利比(註6)	107.07	(註8)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9340	(註8)	尚未分配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累積未分配盈餘擬於 102 年度配發之股利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9：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1)分配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本公司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為優先，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 10%，最高以 100% 為上限。

(2)股利發放方式：(公司章程第 22 條)

一、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二、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

三、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四、員工紅利，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員工紅利其比例在百分之一~十五。

五、董事、監察人酬勞，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其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六、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本公司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股東紅利新台幣 150,956,625 元，其中現金股利新台幣 150,956,625 元，即每股無償配發 1.50 元；未配發股票股利。

(2)員工紅利新台幣 19,645,685 元，以現金方式發放。

(3)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2,946,852 元，以現金方式發放。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情形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仟元)		NT\$1,006,378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NT\$1.5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NT\$0.00
	資本公積轉增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 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 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 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係以 102 年底流通在外股數 100,637,750 股(含私募股數)計算,並俟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

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 103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見 2.(1)之說明。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公司本期累積盈餘若為獲利之狀況,則將分別以本期盈餘之在百分之一~十五及不高於百分之三提列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 (2)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無此情形。
 - (3)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列為民國 103 年度之損益。
-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①配發員工現金股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擬配發金額
員工股票紅利	0
員工現金股利	19,645,685
董事、監察人酬勞	2,946,852

- 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今年度不發放員工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③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已列為民國 102 年度之費用。

4.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與帳載數一致。

單位:新台幣元

102 年配發	101 年度盈餘	決議配發	實際配發
股東會決議通過日期		102 年 05 月 14 日	
員工股票股利	配發總股數(股)	0	0
	配發總金額	0	0
員工現金股利	總金額	9,589,528	9,589,528
董監酬勞		958,953	958,953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1.尚未償還公司債情形:無

2.辦理中公司債: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採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三)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其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計畫效益之評估說明: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 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 (3) F107120 化學原料批發業。(限區外生產經營)
- (4) 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限區外生產經營)
- (5)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下列產品：

- (1)軟性銅箔基板及其相關材料
- (2)兼營與前述產品相關之國際貿易業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102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軟性銅箔基層板	1,412,711	90.75
背膠膜	89,668	5.76
其他	54,282	3.49
合計	1,556,661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營業產品	主要應用領域
軟性銅箔基板 (FCCL)	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醫療儀器、航太、軍事用途、電激發光面板、液晶顯示面板、電漿顯示面板、軟硬複合板、HDI 軟板及 TAB、COF、CSP 等 IC 構裝載板軟板等軟板用途。錄放影機、攝影機、照相機、個人音響、印表機、傳真機、影印機、打字機、電腦、硬碟機、軟碟機、光碟機、液晶顯示面板、醫療儀器、工業設備、數位攝影機、筆記型電腦、掌上型電腦、硬碟機、光碟機、DVD/ROM、掃描器、液晶顯示面板、行動電話、軍事用途等軟板用途。
背膠膜 (Coverlay)	錄放影機、攝影機、照相機、個人音響、筆記型電腦、掌上型電腦、印表機、硬碟機、軟碟機、光碟機、掃描器、DVD/ROM、液晶顯示面板、傳真機、影印機、打字機、行動電話、軍事用途等軟板表面保護或補強用途。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4-01 黑色/白色/無磷背膠膜(Coverlay)，用於高階電子產品。
- 4-02 LCP 液晶高分子材料。
- 4-03 高遮蔽奈米材料，用於防止電子產品之電磁波。
- 4-04 PSPI 感光型 CVL 產品。
- 4-05 導熱聚醯亞胺產品。
- 4-06 低介電無膠雙面基板材料。
- 4-07 透明 PI 材料。
- 4-08 高耐熱無膠雙面基板材料。
- 4-09 複合式背膠銅箔基板材料。

- 4-10 高透光無膠雙面銅箔基板。
- 4-11 薄型無膠單/雙面板銅箔基板。
- 4-12 複合式補強板材料。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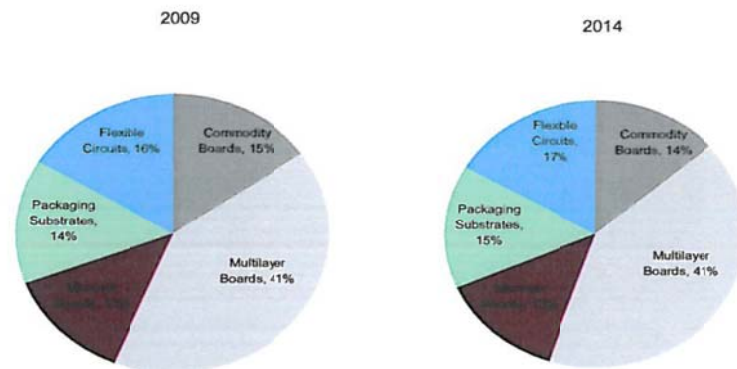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軟性銅箔基板、背膠膜及 IC 封裝產業所需之聚醯亞胺相關系列基材，為軟性印刷電路板生產加工廠商之原材料，其行業景氣動向與 PCB 之榮枯息息相關，茲分別就 PCB 產業及軟性銅箔基板產業說明如下：

1.1 PCB 產業趨勢

經歷 2008 年金融風暴後，長線景氣已逐步走出金融海嘯的陰影後，景氣帶動消費力道以及新舊產品的汰換，加上消費習性的變化帶動終端電子產品的用量及更迭速度，根據 PrismaMark 預估，2009-2014 年 PCB 產值將成長 3 成，年複合成長率達 5% 以上；其中在 Smartphone、Tablet 等產品薄型化趨勢下，帶動軟板、載板及高密度傳統板(HDI)近兩年的 CAGR 達 17% 以上，優於整體平均值，預估薄型化仍為近幾年產品趨勢，軟板、載板及高密度傳統板(HDI)將為 PCB 產業中主要成長動能。

圖一：2009-2014 年全球 PCB 市場產值變化



資料來源：PrismaMark、群益整理

1.2 軟板產業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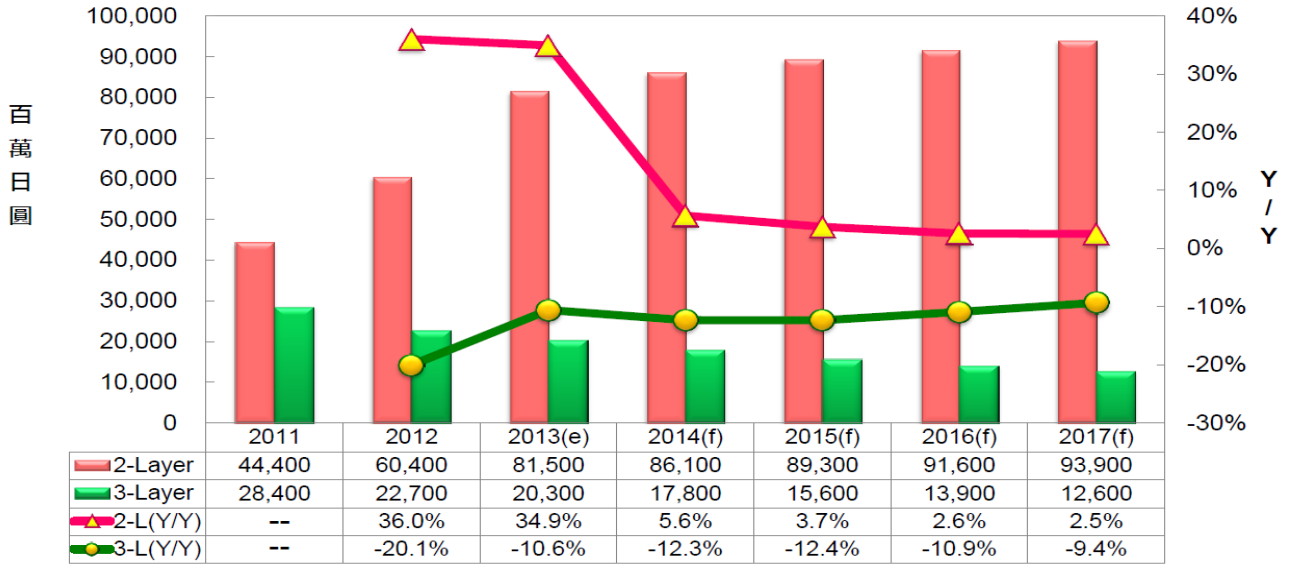
近幾年軟板產業變化，共經歷兩次產業重整；第一次發生 2005 年因廠商家數過多，供需失衡導致小型軟板廠退出市場，另一次因金融風暴需求面下滑，導致經營不善廠商退出市場，根據 PrismaMark 預估，到 2017 年為止，軟板將是印刷電路板產品最具成長動能，預期年複合成長率可達 6.9%。另外，新興的穿戴式電子產品應用，也將帶給軟板材料應用新契機，是軟板材料未來應用的一大亮點。

雖然全球軟板產值成長力道減緩，但台灣軟板廠商目前仍佔全球市佔率 15-20%，在技術能力提升及成本具優勢，加上與國際大廠長期合作關係，市佔

率已逐步向上提升。

2012 年因智慧行動裝置市場持續成長，軟性銅箔基板(FCCL)產品 2 Layer 因價格直逼 3 Layer 且韓國平板商採用 2 Layer 比重增加，故逐漸取代 3 Layer 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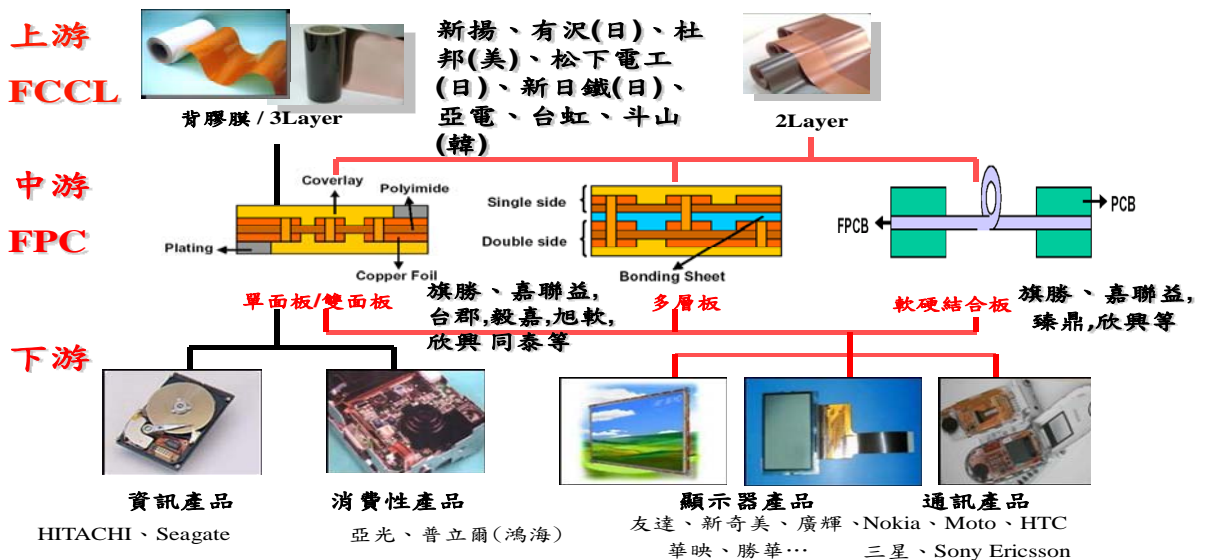
2-Layer & 3-Layer FCCL市場趨勢



資料來源：Fuji Chimera (2013/07)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軟性銅箔基板，係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之主要原材料，下表軟板產業關聯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強調綠色環保

對環境具有親和性、協調性及無毒性的電子產品設計及製造，是未來工業發展的趨勢，各先進工業國家如日本、歐盟各國及美國等，已積極進行對產品的安全性、工程製造中的毒性及未來廢棄物對環保衝擊的評估，並製訂相關法規使電子產品更走向綠色化，日本 1998 年頒布的「家電再商品化法」及由歐盟完成之「廢電子電機設備指令」(WEEE) 及「電子電機設備中危害物質禁用指令」(RoHS)，要求會員國在 2004 年 8 月 13 日以前須完成立法，並規定 2006 年 12 月 31 日各會員國應達成 75% 的回收目標，此外，RoHS 亦規定在 2006 年 7 月 1 日後要進入歐洲市場的筆記型電腦等 87 項產品，不能含有 RoHS 所管制的有害物質，以減少對環境及生態產生影響。無膠式軟性銅箔基板本身材料就耐燃，不含鹵素或磷系阻燃劑，是屬於無鹵素環保科技綠色材料，對環境無不良影響，可取代目前所有含鹵阻燃傳統軟性銅箔基層板，對經濟發展及產業升級有重大效益。

(2) 軟板朝向晶片和軟板結合趨勢發展

隨著下游產品如行動電話、PDA、TFT-LCD Monitor 往輕薄短小發展，對面積縮小化，線路設計的佈線密度要求提高，因此細線化、高腳化、高腳距、材料厚度減少的要求因應而生。

而晶圓級尺寸構裝技術(Chip Scale Package, CSP)的開發，讓軟板成為可承晶圓的載板，加上軟板厚度薄及重量輕，對電子產品達到小型化的目的相當有利，但目前主流構裝技術—捲帶接合技術多用於構裝腳距 50-60 μm 左右，在腳距小於 40 μm 時有其製程上的障礙，故僅能使用於 3Layer 基材(有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但新一代構裝技術—COF(覆晶薄膜 Chip on Flex)技術製程可使軟板達到腳距小於 40 μm 的要求，隨著軟板往高密度方向走，COF 除連接面板的功能、可承載被動元件又可滿足電子產品輕、薄、短、小化的需求，使軟板的可靠性、信賴度更相對提高，但一旦走入 COF 的技術就一定要使用 2L-FCCL 基材(無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也因此可大大提升市場對 2L-FCCL 的需求。

(3) 高密度互連印刷電路板(HDI; High Density Inter-connect)與任意層(Any-Layer)製程技術當 FPC 線路間距(Pitch)小於 200 μm 及其導通孔(Via)直徑小於 250 μm ，即可將其視為高密度軟性印刷電路板，HDI 板目前最主要應用是在手機板與封裝用載板上。除此之外，掌上型電腦、個人數位處理器(PDA)也漸成 HDI 重要應用市場。日本近來也將 HDI 導入筆記型電腦及部分伺服器上。雖說目前在資訊產品上 HDI 應用的比例並不高，然而隨著 IC 製程大幅改善，處理器的時脈越來越快，為了使電訊號能更加快速、高效地在電路板上傳輸，因應元件體積越來越小、接腳間距也越來越小的趨勢，電腦資訊產品用的電路板也將會使用到 HDI 的設計，未來 HDI 在資訊板上的應用領域將日漸擴大，而無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將可提升 HDI 技術。而 Any-layer HDI 板，係透過盲/埋孔疊構來增加層板的密度，由 4 個雙面銅箔基板組成的 8 層疊構，中間再加上一層以上的雙面板，經過雷射鑽孔方式，使任何 1 層均可任意連接至另一層。由於透過 Any-layer 技術可以讓 HDI 板空間可更縮減，較傳統 HDI 尺寸大為減少約 50%，在高密度孔徑、孔距的要求之下可以達到輕、薄的效果，因此對於 Any-layer HDI 板未來的市場需求看好。

(4) 聚醯亞胺 (Polyimide, PI) 的開發及應用

聚醯亞胺 (Polyimide, PI) 具有良好的耐熱性質、電氣性質及機械性質，因此是最常使用的軟性銅箔基板及覆蓋層的基材薄膜。軟性電路板由發展初期開始，銅箔基板便是藉由接著劑與基材薄膜 PI 貼合在一起，即為有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目前市面上最新一代軟性銅箔基板為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層板 (2L-FCCL)，其具有優異的熱性質、機械性質、電氣性質、化學性質及加工性質，最重要的是它可以克服環氧樹脂及壓克力樹脂系之耐熱性及耐彎曲性不佳的缺點，其應用範圍更可擴展至 IC 構裝工業上。

目前本公司所製造之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層板，其中聚醯亞胺膠體是由本公司研發部所開發出的產品，並於 2006 年應用於單面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層板中，被廣泛使用於國內外軟板廠，也為新揚科技奠定深厚基礎，並於 2007 至 2008 年開發出雙面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層板，商品名是 W-type，並獲得多項專利包括熱固性聚醯亞胺 (PI) 及熱塑性膠體 (TPI) 及新型疊構，並於 2009 年產量出貨。

配合未來趨勢也積極發展奈米無機複合材料，高遮蔽奈米基板用阻隔電磁波材料也和學術界共同研究開發並有初步成果。

4、競爭情形

(1) 成本及技術優勢，突破美、日原料掌控。

新揚科技早在 2L-FCCL 的市場紮根，單面板製程採用塗佈法生產方式，雙面板主力製程為壓合代工生產，需外購 TPI 基材，但長期受制於美、日聯合壟斷，原物料成本無主導地位，幾無利潤可言，為突破此限制，新揚已開發完成用塗佈法生產雙面板基材，2008 年於大陸市場已有銷售實績，此自製 TPI 基材藉由專利配方大幅降低材料成本，也因此創新，利用既有設備製程—由配方、塗佈、連續式烘箱、壓合、分條可進行連貫性的生產，優勢在於運用廠內設備及人力，即可創造最佳的邊際貢獻，未來期能以低廉成本、快速與具彈性交期，在市場上獲高產品競爭力及創造最大利潤。

(2) 設備優勢

雙面板前半段單面板製程之塗佈設備、連續式烘箱、收放料等設備，新揚科已自行開發組裝完成並生產多年，已達國際水準。後半段之壓合機設備的核心技術突破日本障礙，與手機、LCD 等系統大廠共同加入開發產品，降低成本之技術水平。

(3) 有完整通路之行銷優勢 - 完整佈局之營運模式。

(3-1) 台灣本地市場客戶，以公司直接服務為主，配合技術人員，提供快速供貨及較高品質之技術服務，更可與大陸台商在地生產緊密聯結。

(3-2) 與日本松下電工在大陸合資設立松揚子公司。

(3-3) 歐美市場，運用現有代理商制度，建立行銷通路。

(3-4) 中國大陸以公司行銷人員經營台商、外商，及運用代理商制度經營大陸

內資企業，雙軌並行的方式，建立行銷通路。

(4)引進策略投資人-日商有沢 Arisawa 投資新揚為新揚第一大的法人股東，其在銅箔基板及 CVL 技術是產業翹楚，將以專業技術提升新揚現有研發及產線製程。新揚科技深根經營不同市場客戶，並以大陸為腹地，進行既深且廣之優質服務，成功佈局建立屬於新揚的行銷通路管道，也因金融海嘯後經濟復甦力道在大陸，新揚佈局重心在大陸華東、華南，具競爭優勢，必能與歐、美、日一爭長短。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多年開發多項電子材料關鍵技術，如下列所示：

- 1-1 精密塗佈技術。
- 1-2 高撓曲材料開發技術
- 1-3 2L-casting 技術。
- 1-4 2L-Laminating 技術。
- 1-5 無鹵素環保系列材料開發。
- 1-6 On-line 高溫熟化技術。
- 1-7 奈米碳管基板材料開發。
- 1-8 LCP 液晶高分子材料開發。
- 1-9 透明聚醯亞胺材料開發
- 1-10 薄型材料塗佈與壓合技術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第一季
碩士(含)以上	5	6	8	7
大學	6	6	5	5
高中	2	2	3	3
合計	13	14	16	15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29,951	34,238	7,373
營業收入淨額	1,275,017	1,556,611	372,620
研發費用占營業淨額之比例(%)	2.35	2.20	1.98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94年度	無膠式雙面軟性銅箔基板完成標準與特殊規格產品量產
95年度	1.無鹵素環氧樹脂保護膜開發— 完成Halogen-free epoxy resin CVL量產技術

年度	研發成果
	完成Halogen-free acrylic resin量產技術 2.無鹵素環氧樹脂純膠— 完成Halogen-free epoxy resin Bonding sheet量產技術 3.熱塑性聚醯亞胺配方開發— 完成熱塑性聚醯亞胺配方開發
96年度	液態感光PI油膜開發—完成液態感光PI油膜試量產
97年度	1.高導熱性純膠—完成量產技術 2.奈米級聚醯亞胺膠環氧樹脂黏著劑—完成量產技術 3.無膠雙面銅箔基板TPI技術整合—完成量產技術 4.導熱膠—完成開發
98年度	1.黑色背膠膜—完成量產技術 2.高遮蔽奈米碳管聚醯亞胺基板薄膜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3.高導熱聚醯亞胺基板配方—完成開發技術 4.聚醯亞胺雙層塗佈製造工程開發—完成量產技術 5.高導熱PI膠膜—完成開發技術 6.雙層塗佈技術—完成雙層一次塗佈之量產技術 7.熱固性熱熔膠膜—完成量產技術
99年度	1.新型五軸式壓合設備—完成量產技術 2.細線路基材貼合設備—完成量產技術
100年度	1.薄型化單雙面板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2.背膠銅箔基板-完成量產技術
101年度	1.透明聚醯亞胺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2.複合式背膠銅箔基板-完成量產技術
102年度	1.薄型化銅箔壓合-完成量產技術 2.高頻應用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1)行銷策略：

積極開發中國地區手機及平板的新客戶，加強觸控面板及中小尺寸產品應用領域，積極推廣新揚材料設計打樣，取得新訂單。

(2)生產政策：

穩定重要供應廠商並加強產業策略聯盟，建立長期及穩定供貨關係。

(3)產品發展方向：

因應終端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以及高速通訊的發展趨勢下，致力開發高性能雙面軟性銅箔基板材料，以符合市場細線路與高頻的應用需求。

(4)營運規模：

2013年無膠雙面板產能擴產完成後，2014年積極增加無膠雙面板產品銷售。

(5)資訊工具：

有效利用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利用電腦提供的各項分析數據作成管理報表以期提高管理效率與正確決策方向。

2.長期計畫

(1)行銷策略：

持續強化對客戶服務以提昇市場佔有率，研發改良產品性能以符合客戶之需求，深耕國外大廠，並透過各區代理商擴大市場佔有率，成為國內外軟性銅箔基層板的領導廠商。

(2) 生產政策：

(2-1) 提高生產良率，降低成本，增加產品競爭力。

(2-2) 擴大台灣、大陸華中地區生產規模，增加產品供給面及達到國際分工的生產利基。

(2-3) 經有沢協助採購日本原料，最大宗之 TPI 採購降價；國內與南亞合作開發銅箔原料，已經大量生產，取代日本部份銅箔，以做為本公司基板之主材料。

(3) 產品發展方向：

積極研發穩定性更高的產品製作方式，以提高產品良率及穩定產品品質，配合市場需求，朝向超薄型及高層次應用之方向研發新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層板，增強產品之競爭能力。加強培養研發人員配合市場要求，持續開發新產品計畫。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151,358	11.87	120,201	7.73
外 銷	亞洲	1,095,366	85.91	1,411,782	90.69
	歐洲	25,273	1.98	22,482	1.44
	美洲	3,020	0.24	2,196	0.14
	小計	1,123,659	88.13	1,436,460	92.27
合 計		1,275,017	100.00	1,556,661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新揚科技自 92 年開始 2L-FCCL 基材銷售有 10 年，目前市場佔有率仍以新日鐵公司為主，新揚科技全球市佔率約 6~8%。

3. 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供給情形

由於全球金融危機導致許多廠商退出市場，即便 2009 年第二季起，景氣逐漸復甦，整年仍有不少廠商還有小幅虧損，無力進行擴廠的動作。還有過去的軟板業者大量投入設廠生產，產品供過於求現象，造成軟板廠虧損連連，連帶影響上游 FCCL 廠商獲利下滑和殺價競爭激烈。在這次全球的經濟衰退後，廠房大都呈現產能利用率過低的現象，造成許多業者倒閉及虧損，這也加速產業的版圖重整。然而，整體產業已慢慢走向健康的狀態，未來主要 FCCL 大廠對價格競爭上將會減少，供給面將走向良性發展。

(2) 需求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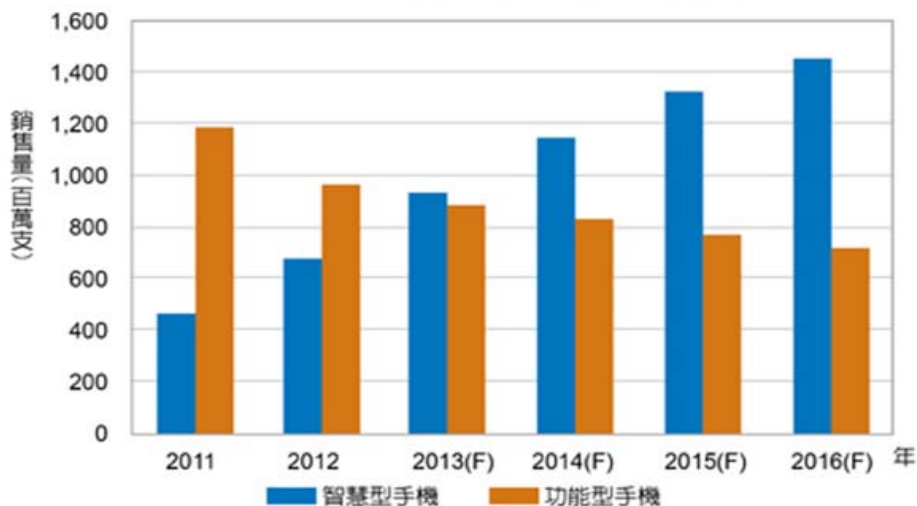
2011 年智慧型手機銷售 2.7 億支，成長 49%、2012 年再成長 26%。2011 年平板電腦銷售倍數成長。由於智慧型手機和平板電腦使用到多片軟板，將帶動相關產品銷售大幅成長，智慧型手機自 2010

年開始熱賣，並延續到2013年。由於軟板廠商過去數年的資本支出不大，在需求快速成長的情況下，供需大幅好轉，使得軟板廠商2010年至2012年產能利用率皆處在高檔。隨著2013年擴廠完工，新增產能將得以解決需求增加的問題，2014年營運展望樂觀，榮景將可延續。

在景氣復甦之下，帶動市場消費增加，也使得終端消費電子產品銷售成長，再加上終端電子產品朝向輕、薄的方向在發展，都將會促使軟板的需求增加。

智慧型手機在 iPhone 推出之後，帶動了市場需求增加，也促使 Google、Motorola、Nokia、Sony Ericsson...等相繼推出新的智慧型手機來滿足市場所需，根據 NPD DisplaySearch 研究預估，至 2016 年智慧型手機將占整體手機市場的三分之二，正式成為手機類別中主流產品，該項產品採用不少的軟板，帶動 FCCL 的需求面大增。

2011~2016年全球手機銷售量分析



資料來源：NPD DisplaySearch

4. 競爭利基

(1) 優異之產品研發及生產技術

生產軟性銅箔基材之技術在於理論與實務經驗之配合，技術團隊成員在業界均有多年生產經驗，不論是膠系聚合、塗佈技術、基板壓合烘乾或分條裁切等技術均能完全掌握，且亦具備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能力。

(2) 提供完整技術服務的行銷團隊

本公司行銷團隊結合了業務、研發及生產技術等多方面之專業菁英，除提供高品質產品外，亦依客戶需求及時提供技術支援，以縮短客戶適應產品時間，創造彼此獲利空間與競爭優勢；於大陸昆山設廠，並在 2007 年開始量產，因此可就近供貨並且提昇客戶服務的品質。

(3) 有效控制成本，致力提升獲利。

本公司各項內控制度完備，可有效地達到管控目標，並積極開發關鍵原物料以期降低成本提高獲利能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1-1) 新應用產品開發及流行風潮的帶動

軟板目前主要應用資訊、通訊及基本等，電子資訊、通訊、

光電等相關產業不斷推陳出新，衍生多樣各類消費性電子商品，對本公司的業績極具正面助益。

- (1-2) 軟板產業供給有所控制並減輕因需求降低而對產品價格的衝擊，歷經多年的供過於求與殺價競爭之後，2008年軟板業廠商間穩定價格的共識逐漸出現，軟板業產業秩序逐漸轉好。2009年上半年我國軟板業景氣急速回溫，受惠於中國家電下鄉政策激勵電子及轉單效應湧現，加上智慧型手機市場穩定且國際大廠陸續推出新款機種，激勵我國軟板業廠商產能回升。
- (1-3) 日商有沢Arisawa投資新揚52.3%股權成為新揚第一大的法人股東，Arisawa 專長於Cover Layer 技術，有膠基材在日本數一數二，雙方在生產製程及行銷通知的共同合作，一起致力於大中華市場的開發。
- (1-4) 臨近客戶供貨快速、服務品質佳
大陸松揚廠直接供貨給在地廠商，供貨及服務快速。

(2) 不利因素及因應之道

(2-1) 主要原料集中於少數廠商

本公司之主要原料聚醯亞胺薄膜(Polyimide, 簡稱PI)，銅箔壓延銅(RA銅)及電解銅(ED銅)，主要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及客戶指定材料，原料集中於國外少數大廠。

因應對策

- a. 透過共同集體採購議價能力降低採購成本。
- b. 尋找國內廠商價格優勢之材料，以降低採購成本。

(2-2) 競爭激烈

軟板的應用逐漸廣泛，近年軟板需求大幅上揚使得競爭者陸續加入，加上原軟板廠相繼擴廠造成產業競爭加劇，在經過整年的削價競爭策略帶動下競爭力較差的競爭者也已開始退出此市場，但也由於大幅降低價格後連帶使得公司整體毛利率降低。

因應對策：

- a. 開發新產品，保持技術領先之地位本公司除了對無鹵素軟性銅箔基板開發外，相關產品的持續開發亦不遺餘力，而持續投入各項利基型產品，目的就是為了提高產品市場競爭力並維持產品高毛利。
- b. 加強客製化服務下游客戶，穩固彼此合作關係針對下游客戶的設備及製程需求將軟性銅箔基板做適當的特性調整，來達到客製化的服務，此外，本公司亦提供客戶生產的建議及問題排除，並藉由下游客戶的問題及需求，持續改善並提升其製造技術能力，生產更優質的產品來服務客戶，強化彼此間的合作關係。

(2-3) 原物料(銅箔、化學品等)成本價格上漲，壓縮獲利空間。

因應對策：

銅材及化學原料係本公司產品主要原料，近年起原物料價格不斷上漲，相對影響獲利，除致力開發可供替代的原料供應商，分散價格上漲之壓力；此外亦與原先合作廠商簽訂長期合作合約，以避免原物料價格不斷調漲所帶來的損失。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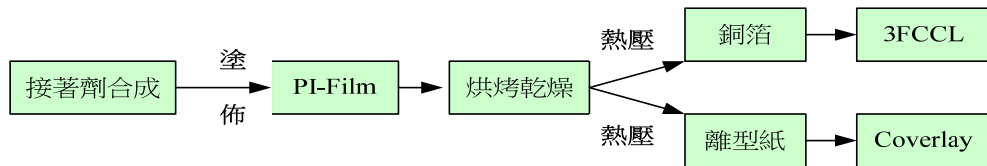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軟性印刷電路板基材之專業製造廠，軟性印刷電路板廣泛應用在各種輕薄短小的消費性電子產品上，如電腦週邊、平面顯示器、通訊設備等。

產品主要應用領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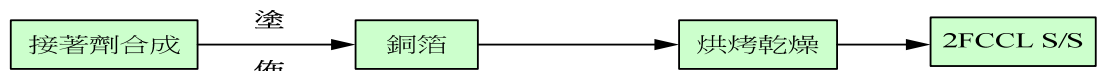
- (1-1)消費性電子產品－錄放影機、攝影機、個人音響
- (1-2)電腦－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掌上型電腦
- (1-3)電腦週邊－印表機、硬碟機、軟碟機、光碟機、掃描器、DVD/ROM
- (1-4)平面顯示器－液晶顯示面板、電機發光面板
- (1-5)辦公設備－傳真機、影印機、打字機
- (1-6)通訊設備－行動電話
- (1-7)汽車－引擎控制、防鎖死煞車系統、安全氣囊控制、感應器、儀表板
- (1-8)其他－Smart 卡、醫療儀器、工業設備、航太、軍事用途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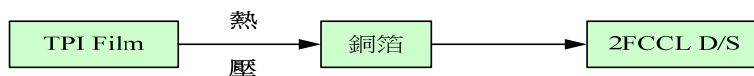
(2-1) 3L-FCCL 及 Coverlay 製程



(2-2) 2L-FCCL 單面板製程



(2-3) 2L-FCCL 雙面板製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銅箔	日本、台灣	正常
PI 膜	日本	正常
化學原料	日本、台灣	正常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最近二年度曾占進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158,153	20.89	非關係人	A	193,427	23.20	非關係人	A	59,235	26.83	非關係人
2	B	125,034	16.51	非關係人	B	117,975	14.15	非關係人	C	23,506	10.65	母公司
3	C	80,203	10.59	母公司	C	101,897	12.22	母公司				
4	D	80,044	10.57	非關係人								
5	E	77,460	10.23	非關係人								
	其他	236,294	31.21		其他	420,524	50.43		其他	138,065	62.52	
	進貨淨額	757,188	100.00		進貨淨額	833,823	100.00		進貨淨額	220,806	100.00	

說明：(1) A：102 年度因客戶需求增加，故採購量增加。
 (2) B、D：102 年度減少，主係公司 102 年度銷售組合異動所致。
 (3) C：係代理母公司產品品項，因客戶需求增加，故採購量增加。
 (4) E：係因 101 年設備維修，故部份半成品改向 D 公司購買，致 101 年進貨量較高。

2.最近二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之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536,022	42.04	非關係人	A	606,714	38.98	非關係人	A	160,121	42.97	非關係人
2												
3												
	其他	738,995	57.96		其他	949,947	61.02		其他	212,499	57.03	
	銷貨淨額	1,275,017	100.00		銷貨淨額	1,556,661	100.00		銷貨淨額	372,620	100.00	

說明：(1)A：因終端客戶手機需求增加，故銷售量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平方公尺 新台幣：仟元

生產年度 量值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軟性銅箔基板	5,040,000	2,281,656	998,020	5,620,000	2,702,095	1,071,008
背膠膜		551,667	65,676		662,030	73,534
其他		39,876	2,495		1,100	52
合計		2,873,199	1,066,191		3,365,225	1,144,594

註：本公司產銷配合訂單策略性調整，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故採合併計算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平方公尺 新台幣：仟元

銷售年度 量值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軟性銅箔基板	226,208	150,485	1,763,171	1,039,369	172,422	119,327	2,259,968	1,324,188
背膠膜	3,650	857	537,105	70,253	4,810	775	672,281	88,893
其他	-	16	-	14,037	-	19	-	23,379
合計	229,858	151,358	2,300,276	1,123,659	177,232	120,121	2,932,249	1,436,460

註：其他係出售原料PI及銅箔，因計量單位各不相同，故不予列示。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3 年 3 月 31 日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研發人員	14	16	15
	管理人員	103	130	125
	直接人員	88	123	132
	合計	205	269	272
平均年歲		32.47	31.62	31.88
平均服務年資		3.15	2.79	2.75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	0	0
	碩士	7	6	5
	大專	66	65	64
	高中	23	25	27
	高中以下	4	4	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福利措施均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處理，且依職工福利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活動外，並由公司提供員工意外保險計畫，教育訓練講習，舉辦年終聯誼大會，年節獎金及生日聚會，各項禮金及慰問金發放，並提供員工入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分紅等，以更豐富充實員工福利。

2.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每年均依部門及人員需求訂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並以自行辦理教育訓練課程及外訓方式，來增強員工專業知識及技能，培養員工終身學習精神。102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支出費用約新台幣 97 仟元，茲就 102 年教育訓練執行狀

況統計如下:

課程類別	訓練時數
人力資源類	58
工安環安類	524
內稽內控類	28
行政管理類	48
品質系統類	38
研討會類	41
財務管理類	87
採購技能類	21
新人訓練類	380.5
經營管理類	36
部門內訓類	110
合計	1,371.5

註:上課時數是以場次、人數、上課時數，並加總內、外訓合併統計而得。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前受聘且在職之員工已於勞資二方合意下結清舊制年資。目前在職員工均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本公司依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6%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一切依照勞動法令及相關規定，勞資雙方依據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勞資糾紛及損失之發生。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相當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及雙向溝通管道，訂有完善之文管系統，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2007.06~2027.05	土地租賃	無
長期借款	高雄銀行	2008.03~2023.03	長期借款	無
業務代理	ARISAWA MFG.CO.,LTD.	2013.01.01~2014.12.31	Thinflex 代理 Arisawa 材料協議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財 務資料 (註3)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1,351,440	1,730,732	1,626,526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577,643	731,860	709,682
無形資產					1,682	1,521	2,305
其他資產					165,845	176,063	217,299
資產總額					2,096,610	2,640,176	2,555,81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82,978	1,086,960	923,024
	分配後				696,891	(註2)	(註3)
非流動負債			不適用		318,530	229,684	281,43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01,508	1,316,644	1,204,456
	分配後				1,015,421	(註2)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1,057,355	1,277,924	1,312,347
股本					927,537	1,006,378	1,006,378
資本公積					-	-	-
累積盈餘 (虧)	分配前				139,670	262,936	298,540
	分配後				125,757	(註2)	(註3)
其他權益					(9,852)	8,610	7,429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37,747	45,608	39,009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095,102	1,323,532	1,351,356
	分配後				1,081,189	(註2)	(註3)

(註1):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累積未分配盈餘擬於102年度配發之股利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3):民國103年3月31日財務報表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 31日財務 資料(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1,275,017	1,556,661	372,620
營業毛利				311,988	411,397	97,807
營業損益				138,306	224,140	54,9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596)	15,517	12,919
稅前淨利				115,710	239,657	42,02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5,347	222,622	34,504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				115,347	222,622	34,5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11,195)	21,986	(1,3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4,152	244,608	33,14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7,049	218,285	35,60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702)	4,337	(1,1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07,197	236,747	34,4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3,045)	7,861	(1,275)
基本每股盈餘(註3)				2.18	2.17	0.35

(註1):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3年3月31日財務報表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3):每股盈餘係增、減資比例追溯調整各年度盈餘轉增資後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計算。

(2)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786,271	706,339	978,196	1,355,885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6,221	5,922	5,805	6,343	
固定資產		621,145	626,605	584,915	578,599	
無形資產		19,833	17,733	17,891	16,135	
其他資產		11,869	99,536	149,789	139,228	
資產總額		1,445,339	1,456,135	1,736,596	2,096,19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76,907	342,586	414,346	680,484	
	分配後	476,907	342,586	414,346	694,397	
長期負債		286,327	338,291	318,712	318,530	
其他負債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63,234	680,877	733,058	999,014	
	分配後	763,234	680,877	733,058	1,012,927	
股本		1,543,644	1,543,644	1,623,644	927,537	
資本公積		-	-	40,000	-	
累積盈餘(虧)	分配前	(915,357)	(813,248)	(736,107)	106,550	
	分配後	(915,357)	(813,248)	(736,107)	92,637	
累積換算調整數		26,061	9,752	35,187	25,33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母公司股東權益	分配前	654,348	740,148	962,724	1,059,419	
	分配後	654,348	740,148	962,724	1,045,506	
少數股權		27,757	35,110	40,814	37,75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682,105	775,258	1,003,538	1,097,176	
	分配後	682,105	775,258	1,003,538	1,083,263	

(註1): 上述各年度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517,589	756,251	814,958	1,275,017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0,152	127,271	207,942	312,189	
營業損益	(128,613)	5,724	67,249	138,97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1,781	57,293	44,448	16,01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0,040	44,758	22,105	38,60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6,720)	18,259	89,592	116,37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4,073)	111,565	79,510	116,013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42,647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損益	(64,073)	111,565	79,510	116,013	
基本每股盈餘(註 2)	(1.67)	2.30	1.56	2.19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增、減資比例追溯調整各年度盈餘轉增資後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計算。

(3)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964,111	935,050
基金及投資					288,614	403,242
固定資產					374,106	537,342
無形資產					1,682	1,521
其他資產					127,214	134,673
資產總額					1,755,727	2,011,82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65,937	504,220
	分配後				479,850	(註 2)
長期負債			不適用		232,435	229,684
其他負債					0	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8,372	733,904
	分配後				712,285	(註 2)
股本					927,537	1,006,378
資本公積					0	0
累積盈餘 (虧)	分配前				139,670	262,936
	分配後				125,757	(註 2)
累積換算調整數					(9,852)	8,610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057,355	1,277,924
	分配後				1,043,442	(註 2)

(註 1):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累積未分配盈餘擬於 102 年度配發之股利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1,030,780	1,218,856
營業毛利				232,025	299,701
營業損益				137,588	186,55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010	59,42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6,606	9,83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6,992	236,15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17,049	218,285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117,049	218,285
基本每股盈餘(註 2)				2.18	2.17

(註 1):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增、減資比例追溯調整各年度盈餘轉增資後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計算。

(4)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680,198	514,423	687,198	687,198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224,123	281,614	324,755	301,727	
固定資產		384,161	394,223	352,787	374,359	
無形資產		4,169	3,278	2,508	1,682	
其他資產		11,814	70,957	123,774	122,375	
資產總額		1,304,465	1,264,495	1,491,022	1,764,25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63,790	253,142	257,767	472,400	
	分配後	363,790	253,142	257,767	486,313	
長期負債		286,327	271,205	270,531	232,435	
其他負債		0	0	0	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50,117	524,347	528,298	704,835	
	分配後	650,117	524,347	528,298	718,748	
股本		1,543,644	1,543,644	1,623,644	927,537	
資本公積		0	0	40,00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15,357)	(813,248)	(736,107)	106,550	
	分配後	(915,357)	(813,248)	(736,107)	92,637	
累積換算調整數		26,061	9,752	35,187	25,332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654,348	740,148	962,724	1,059,419	
	分配後	654,348	740,148	962,724	1,045,506	

(註1):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384,462	508,016	629,779	1,030,780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3,850	59,586	130,107	251,013	
營業損益	(68,570)	(10,255)	53,662	138,27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1,542	102,037	42,437	11,66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5,788	48,618	13,377	42,28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2,816)	43,164	82,722	107,65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02,816)	102,109	77,141	117,715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42,647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60,169)	102,109	77,141	117,715	
基本每股盈餘(註2)	(1.67)	2.30	1.56	2.19	

(註1):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增、減資比例追溯調整各年度盈餘轉增資後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計算。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林億彰、李明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林億彰、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100	王國華、林億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王國華、林億彰	無保留意見
102	王國華、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3年03月31 日(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77	49.87	47.1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4.72	212.23	230.0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7.87	159.23	176.22
	速動比率				165.03	139.44	149.63
	利息保障倍數				6.78	11.93	6.2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07	1.87	1.98
	平均收現日數				176.33	195.18	184.34
	存貨週轉率(次)				3.85	4.80	4.1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1	5.33	7.17
	平均銷貨日數				94.81	76.04	89.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2.21	2.38	0.5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66	0.1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91	10.23	1.56
	權益報酬率(%)				11.00	18.41	2.5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47	23.81	4.18
	純益率(%)				9.05	14.30	9.26
現金流量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2)				2.18	2.17	0.35
	現金流量比率(%)				7.99	27.47	2.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33	74.21	79.60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9	13.23	0.97
	營運槓桿度				2.90	2.28	2.43
	財務槓桿度				1.18	1.12	1.1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20%以上者)

1. 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 75.96%，主係 102 年度稅前淨利較前期增加 107.12%。

2. 經營能力

存貨週轉率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 24.68%，主係營收成長及存貨控管得宜。

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純益率等比率均較前期增加 20% 以上，主係本期獲利較上期增加 107.12%。

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等比率均較前期增加 20% 以上，主係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較前期增加 447.21%。

(註1):民國103年3月31日財務報表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2)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78	36.4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44.77	280.5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6.92	185.44	
	速動比率				179.89	161.68	
	利息保障倍數				12.54	24.8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3	2.23	
	平均收現日數				156.65	163.68	
	存貨週轉率(次)				6.14	6.1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49	4.96	
	平均銷貨日數				59.45	59.0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不適用		2.88	2.6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0	12.0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60	18.69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4.83	18.54
		稅前純益				12.62	23.47
	純益率(%)				11.36	17.91	
	基本每股盈餘(元) _(註2)				2.18	2.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9.40	57.8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4.35	104.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8.22	14.5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49	2.00	
	財務槓桿度				1.07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 1):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3)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81	46.76	42.21	47.66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5.91	177.71	226.06	244.6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4.87	206.18	236.08	199.25		
	速動比率	127.19	163.73	190.98	166.45		
	利息保障倍數	(2.98)	2.13	5.68	6.8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97	2.52	2.02	2.07		
	平均收現日數	185.28	144.84	180.69	176.33		
	存貨週轉率(次)	1.82	2.89	2.95	3.8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6.86	18.41	9.49	6.46		
	平均銷貨日數	200.55	126.30	123.73	94.8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79	1.21	1.35	2.1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8	0.52	0.51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52)	8.63	5.97	6.9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09)	15.31	8.94	11.0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7.03)	0.37	4.14		14.98
		稅前純益	(4.15)	1.18	5.52		12.55
	純益率(%)	(12.38)	14.75	9.76	9.10		
基本每股盈餘(元) ^(註2)	(1.67)	2.30	1.56	2.1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29	20.32	13.20	5.7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註1	註1	2.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4.84	4.21	2.84	1.9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67	38.26	4.34	2.89		
	財務槓桿度	0.87	(0.54)	1.39	1.1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4) 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84	41.47	35.43	39.95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44.86	256.54	349.57	345.0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6.98	203.22	266.60	204.09		
	速動比率	159.19	171.37	232.30	177.44		
	利息保障倍數	(4.08)	5.06	8.88	12.6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97	2.71	2.30	2.33		
	平均收現日數	185.28	134.68	158.69	156.65		
	存貨週轉率(次)	2.09	3.57	4.85	6.1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23	18.49	8.62	5.49		
	平均銷貨日數	174.64	102.24	75.25	59.4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95	1.31	1.69	2.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0	0.40	0.46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3)	8.65	6.23	7.7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88)	14.64	9.06	11.6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44)	(0.66)	3.31		14.91
		稅前純益	(3.90)	2.80	5.09		11.61
	純益率(%)	(15.65)	20.10	12.25	11.42		
基本每股盈餘(元) ^(註2)	(1.67)	2.30	1.56	2.1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1	20.56	8.01	28.9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註1	註1	54.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1	3.68	1.24	7.9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1)	(12.81)	3.63	2.31		
	財務槓桿度	0.86	0.49	1.24	1.0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 1):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一百零二年度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國華會計師及李明憲會計師查核簽證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連同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業經本監察人審核完竣，認為並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本報告書。

敬請 鑑核
此致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柯永祥



陳建勇



長春企管(股)公司



法人代表：李君湘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1 5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參閱年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年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351,440	1,730,732	379,292	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7,643	731,860	154,217	27
無形資產		1,682	1,521	(161)	(10)
其他資產		165,845	176,063	10,218	6
資產總計		2,096,610	2,640,176	543,566	26
流動負債		682,978	1,086,960	403,982	59
非流動負債		318,530	229,684	(88,846)	(28)
負債總計		1,001,508	1,316,644	315,136	31
股本		927,537	1,006,378	78,841	9
保留盈餘		139,670	262,936	123,266	88
其他權益		(9,852)	8,610	18,462	(18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57,355	1,277,924	220,569	21
非控制權益		37,747	45,608	7,861	21
權益總計		1,095,102	1,323,532	228,430	2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 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者)

1. 流動資產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 主係營收成長致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增加。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 主係擴充產能, 增購設備等。
3. 其他資產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 主係擴充產能, 預付設備款增加。
4. 流動負債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 主係營收成長致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增加及長期借款依還款期間轉列至流動負債。
5. 非流動負債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減少, 主係依還款期間轉列流動負債
6. 保留盈餘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 主係 102 年度獲利所致。
7. 其他權益增加, 主係為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影響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 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有鑑於整體軟板產業終端產品應用需求暢旺及變化, 本公司將積極開發新客戶, 致力於開發高性能雙面軟性銅箔基板材料, 以符合市場細線路與高頻的應用需求, 並積極推廣

材料設計打樣，取得新訂單，以期未來獲利能力及營收能穩定成長。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差異	
				金 額	%
銷貨收入淨額		1,275,017	1,556,661	281,644	22
營業成本		963,029	1,145,264	182,235	19
營業毛利		311,988	411,397	99,409	32
營業費用		173,682	187,257	13,575	8
營業淨利		138,306	224,140	85,834	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596)	15,517	38,113	(169)
稅前淨利		115,710	239,657	123,947	107
所得稅費用		363	17,035	16,672	4,593
本期淨利		115,347	222,622	107,275	93

增減變動分析：

- 1.銷貨收入淨額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主係受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需求成長所致。
- 2.銷貨毛利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主係營收成長、稼動率提升，產品組合較佳。
- 3.營業費用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主係獲利成長，故依會計準則提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等費用增加。
-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主係 102 年度為兌換利益，101 年度為兌換損失。
- 5.所得稅費用 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主係因公司獲利增加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以前年度資料、102 年度實績、市場供需狀況及銷售方針，預計 103 年度經擴產後主要商品銅箔基板之銷售量較 102 年度穩定成長，惟因本公司之主要客戶應收帳款天數較長，將加強應收帳款收款政策。

三、現金流量

(一)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②	全年現金流出量③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76,749	298,633	235,158	340,224	-	-

1.102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由於營收成長及應付款項增加,使得本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較上年度增加。
 (2)投資活動:由於生產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使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主因購料借款增加及舉借長期借款,使得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例	7.99	27.47	244
現金流量允當比例	4.33	74.21	1614
現金再投資比例	2.79	13.23	37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註：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等均較前期增加 20% 以上，主係營業活動較上期增加 447%。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40,224	192,764	309,439	223,549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係預計 103 年度為稅後淨利及營業收入將持續成長，故預計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計 192,764 仟元。
 (2)投資活動：主係預計購置固定資產。
 (3)融資活動：主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名稱	數量	投入成本	用途
自製無膠雙面板產能	1	300,000	用於生產增加營收

(二)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02 年度之重大資本支出以營運資金為主，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項目	說明	投資金額	轉投資政策	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USD15,510 仟元	佈局中國市場	獲利:主係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熱銷，帶動銅箔基板需求增加。	不適用	無
Thin Flex Technology Corp.		USD15,710 仟元	經由第三地區間接投資大陸市場	獲利:主要是認列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所致。	不適用	

六、風險管理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 102 年度利息收入及支出各為新台幣 4,444 仟元及 23,626 仟元,其中利息支出占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後純益分別為 1.52%及 10.61%，由於除營運資金支應整體營運外，銀行融資亦為資金的主要來源，本公司及子公司皆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視金融利率變動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期降低利息支出。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 102 年度兌換損益為新台幣 25,072 仟元，占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後純益分別為 1.61%及 11.26%，然而本公司收款大部份皆以美金為主;子公司收款大部份皆以人民幣為主，故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變動及美金對人民幣皆對公司損益可能具有影響，因此密切注意國際市場之匯率波動情形，並持續執行下列因應措施：

1. 將銷售國外產品收入之外幣現金用來支應採購材料產生之外幣應付款項，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規避部份之匯兌風險，故僅需對外幣淨資產（負債）部份依匯率波動幅度狀況，採取其他工具規避匯兌風險，如買賣遠期外匯等操作，適時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2. 財務部門與往來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際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以積極應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3. 財務部門每月定期對外幣淨資產（負債）應避險部位作出內部評估報告，並視公司資金需求據以呈報公司管理階層進行判斷應採行之避險措施。
 4.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監督及稽核等作業程序，於本公司使用金融工具規避匯率風險時，加強風險控管。
-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需之原物料價格穩定，短期的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未來損益之影響不大。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財務操作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時，除遵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辦理，定期稽核並依法公告申報，詳細資料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僅揭露民國 102 年度之資訊)

貸出資金之 編號	公司	對象	往來 科目	來 目	本 期 最高 餘額	期 末 餘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 短期 融通 資金 必要 之 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名 稱	價 值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2)	總 限 額 (註3)
0	新揚科技股 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 (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一關係人	其他應收 一關係人	\$84,535	\$27,117	-	資金融通	\$733,634	營運所需	\$	無	-	\$255,585	\$511,170

註1：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基金會民國93年7月9日(93)基秘字第167號解釋函處理，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註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個別對象貸與限額為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貸放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2)、背書保證：民國 102 年度無此情形

3. 衍生性商品交易：

(A)政策：

(一)交易種類

- 1.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衍生之交易契約(如遠期契約、選擇權、期貨、利率或匯率、交換，暨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
- 2.有關債券保證金交易之相關事宜，應比照本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辦理。從事附買回條件之債券交易契不得適用本處理程序之規定。

(二)經營(避險)策略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應以避險為目的，交易商品應選擇使用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持有之幣別必須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內部部位（只外幣收入及支出）自行軋平為原則，藉以降低公司整體之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如需其他特定用途交易，須經謹慎評估，提報董事會核准後方可進行之。

(B)獲利之主要原因因民國102年度本公司認列獲利計1,187仟元，占營業成本之0.10%於可控制範圍之內，主要原因係外匯市場主要受到亞洲貨幣政策所致。

(C)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選擇使用能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風險為主，並作定期評估。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計畫產品	複合式基材 補強板	高導熱單雙面 軟性銅箔基板	透明聚醯亞胺雙 面軟性銅箔基板	低介電無膠雙面 軟性銅箔基板
目前進行進度	批量測試	批量測試	批量測試	批量測試
研發費用(NTD)	5,000,000	5,000,000	15,000,000	20,000,000
完成量產時間	103/4/30	103/6/30	103/10/31	103/12/31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截至目前為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並未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平時即對國內外政經發展及法律變動保持高度之注意，隨時因應國內外之突發狀況擬妥因應措施。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研發及創新產品，並以自我技術在成本與競爭者擴大差異且研發之產品申請專利加以保護，使新揚科技持續保持競爭力，並在市場佔有率上持續成長，保持領先態勢為重要之發展策略。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企業形象首重誠信，不謀非法之私利。本公司在公司文化、章程上皆以此為之最。在治理上誠信已成為公司之本質。且積極加強內部管理提昇品質及績效，致力維持企業之良好形象。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中國為全球成長最快 PCB 市場，本公司透過子公司銷售至中國市場，以增加營收及獲利。
因應措施：本公司與松揚對應收帳款之收款作業均已採取嚴格加強到期收款之管理，以降低呆帳發生之可能。
 -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原料聚醯亞胺薄膜(Polyimide，簡稱PI)，銅箔壓延銅(RA銅)及電解銅(ED銅)，主要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及客戶指定材料，原料集中於國外少數大廠。
因應措施：a.透過共同集體採購議價能力降低採購成本。
b.尋找國內廠商價格優勢之材料，以降低採購成本。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發生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階層並無改變之情事。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不適用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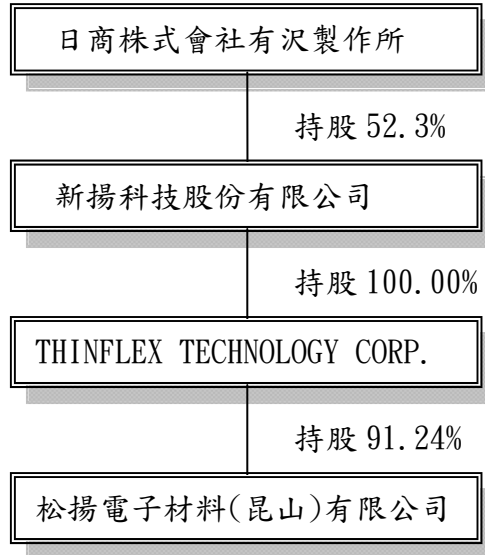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3年4月23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設置地址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1949年7月	71億1,725万円 (2013年3月末現在)	玻璃纖維.各式纖維的製造.處理.加工及買賣.電子器材的塗佈.成形.加工及買賣	新潟県上越市南本町1-5-5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2004年12月	USD15,710,000	對其他地區投資	PalmGroveHouse,P.O.Box438,RoadTown,Tortola,BritishVirginIslands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2005年9月	USD17,000,000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裁切、測試及包裝之產製及銷售	昆山市巴城鎮城北西路2518號

3.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姓名及持股情形

103年4月23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董事四席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有沢三治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飯塚哲朗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土井克也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蔡任峯	52,633,181股	52.30%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董事	新揚科技(股)公司/劉吉雄	USD15,710,000	100.00%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註)	董事長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劉致宏	USD15,510,000	91.24%
	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劉吉雄		
	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蔡任峯		
	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竹村祐二		
	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陳欣宜		

註：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美金壹仟柒佰萬元，ThinFlex Technology Corp.投資美金壹仟伍佰伍拾壹萬元持股比例 91.24%，松下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投資美金壹佰肆拾玖萬元持股比例 8.76%。

4.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人民幣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Thin Flex Technology Corp	USD	USD		USD		USD	USD	USD
	15,710,000	14,054,867	0	14,054,867	0	(3,201)	1,340,009	0.09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468,315	418,976		418,976		(95,038)	39,783	2.67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125,918,020	299,957,549	206,750,797	93,206,752	225,093,312	7,802,510	9,051,196	0.07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618,257	1,472,791	1,015,146	457,645	1,091,455	37,834	43,888	0.35

註:資本額、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及淨值採資產負債表日美元對新台幣匯率@29.81;人民幣對新台幣匯率@4.91;營業收入、營業利益、本期損益及每股盈餘之匯率採年平均美元對新台幣匯率@29.69;人民幣對新台幣匯率@4.8489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年報附件一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公司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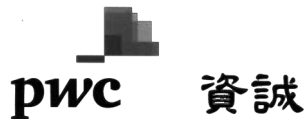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劉吉雄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860 號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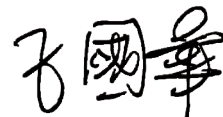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國華




會計師

李明憲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3093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5 日

新揚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40,224	13	\$ 276,749	13	\$ 162,659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	-	1,769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八	196,497	8	107,443	5	48,742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07,129	27	644,543	31	419,424	2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892	-	210	-	839	-
1200	其他應收款		4,336	-	2,722	-	4,88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959	-	865	-	556	-
130X	存貨	五(一)及六(五)	207,491	8	215,243	10	179,473	10
1410	預付款項		7,563	-	9,078	1	14,12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六)及八	264,641	10	92,818	4	142,181	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30,732</u>	<u>66</u>	<u>1,351,440</u>	<u>64</u>	<u>972,883</u>	<u>5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五(二)、六(七)(二十七)、七及八	731,860	28	577,643	28	573,834	33
1780	無形資產		1,521	-	1,682	-	2,50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三)及六(二十四)	67,583	2	83,505	4	84,604	5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二十七)	32,949	1	956	-	11,08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7,001	-	6,343	-	5,805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八)及八	14,911	1	14,453	1	15,38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九)(二十七)及八	53,619	2	60,588	3	70,784	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09,444</u>	<u>34</u>	<u>745,170</u>	<u>36</u>	<u>763,999</u>	<u>44</u>
1XXX	資產總計		<u>\$ 2,640,176</u>	<u>100</u>	<u>\$ 2,096,610</u>	<u>100</u>	<u>\$ 1,736,882</u>	<u>100</u>

(續次頁)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490,169	19	\$ 263,668	12	\$ 182,623	11
2150 應付票據		25,439	1	1,862	-	483	-
2170 應付帳款		160,856	6	181,219	9	71,465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6,699	1	34,066	2	11,53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十一)(十五)(二十七)	173,140	7	97,637	5	71,825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2	-	1,861	-	2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13,400	-	12,233	1	7,91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二十七)及八	196,346	7	89,648	4	69,301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99	-	784	-	88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86,960</u>	<u>41</u>	<u>682,978</u>	<u>33</u>	<u>416,055</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二十七)及八	197,425	8	280,368	13	274,888	1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二十七)	32,259	1	38,162	2	43,824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29,684</u>	<u>9</u>	<u>318,530</u>	<u>15</u>	<u>318,712</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1,316,644</u>	<u>50</u>	<u>1,001,508</u>	<u>48</u>	<u>734,767</u>	<u>4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006,378	38	927,537	44	770,914	45
3120 特別股本		-	-	-	-	852,730	4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十六)	-	-	-	-	40,000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655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252,281	10	139,670	7	(702,321)	(40)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8,610	-	(9,852)	(1)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277,924</u>	<u>48</u>	<u>1,057,355</u>	<u>50</u>	<u>961,323</u>	<u>56</u>
36XX 非控制權益		45,608	2	37,747	2	40,792	2
3XXX 權益總計		<u>1,323,532</u>	<u>50</u>	<u>1,095,102</u>	<u>52</u>	<u>1,002,115</u>	<u>5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640,176</u>	<u>100</u>	<u>\$ 2,096,610</u>	<u>100</u>	<u>\$ 1,736,88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吉雄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556,661	100	\$ 1,275,0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八)(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1,145,264)	(74)	(963,029)	(75)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11,397	26	311,988	25		
營業費用	六(八)(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4,759)	(4)	(68,249)	(6)		
6200 管理費用		(88,260)	(6)	(75,48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238)	(2)	(29,951)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7,257)	(12)	(173,682)	(14)		
6900 營業利益		224,140	14	138,306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4,835	1	10,36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	24,308	2	(12,31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23,626)	(2)	(20,648)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517	1	(22,596)	(2)		
7900 稅前淨利		239,657	15	115,710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17,035)	(1)	363	-		
8200 本期淨利		\$ 222,622	14	\$ 115,347	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1,986	2	(\$ 11,195)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44,608	16	\$ 104,152	8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18,285	14	\$ 117,049	9		
8620 非控制權益		4,337	-	(1,702)	-		
合計		\$ 222,622	14	\$ 115,347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6,747	15	\$ 107,197	8		
8720 非控制權益		7,861	1	(3,045)	-		
合計		\$ 244,608	16	\$ 104,152	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17		\$ 2.18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15		\$ 1.16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吉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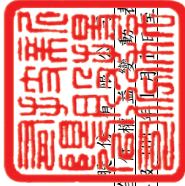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及其子公司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		母於本		公司盈餘		主之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特別股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民國101年度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770,914	\$ 852,730	\$ 40,000	\$ -	\$ -	(\$ 702,321)	\$ -	\$ 961,323	\$ 40,792	\$ 1,002,115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40,000)	-	-	40,000	-	-	-	-	
減資彌補虧損	(330,515)	(365,592)	-	-	-	696,107	-	-	-	-	
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	487,138	(487,138)	-	-	-	-	-	-	-	-	
補足特別股到期轉換之累積股息	-	-	-	-	-	(11,165)	-	(11,165)	-	(11,165)	
民國101年度合併總淨利(損)	-	-	-	-	-	117,049	-	117,049	(1,702)	115,3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	-	(9,852)	(9,852)	(1,343)	(11,19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927,537	\$ -	\$ -	\$ -	\$ -	\$ 139,670	(\$ 9,852)	\$ 1,057,355	\$ 37,747	\$ 1,095,102	
民國102年度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927,537	\$ -	\$ -	\$ -	\$ -	\$ 139,670	\$ 9,852	\$ 1,057,355	\$ 37,747	\$ 1,095,102	
民國101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0,655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13,913)	-	(13,913)	-	(13,913)	
發放股票股利	78,841	-	-	-	-	(78,841)	-	-	-	-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投資股權投資	-	-	-	-	-	(2,265)	-	(2,265)	-	(2,265)	
民國102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	218,285	-	218,285	4,337	222,62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	-	18,462	18,462	3,524	21,986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006,378	\$ -	\$ -	\$ -	\$ 10,655	\$ 252,281	\$ 8,610	\$ 1,277,924	\$ 45,608	\$ 1,323,532	



董事長：劉吉雄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239,657	\$ 115,71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6,075	(3,446)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98,880	87,33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1,467	1,056
攤銷費用		894	1,497
租金費用-長期預付租金	六(八)	349	454
折舊費用-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511	2,51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23,626	20,648
利息收入	六(十九)	(4,444)	(1,9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69	(1,769)
應收票據淨額	(83,060)	(58,701)
應收帳款淨額	(41,410)	(221,50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82)	629
其他應收款	(816)	2,10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93)	(310)
存貨		13,386	(38,908)
預付款項		1,907	8,63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3,577	1,379
應付帳款	(21,206)	109,871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67)	22,532
其他應付款		63,870	18,61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49)	1,837
負債準備-流動		891	4,42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0	(1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17,042	72,627
收取之利息		3,667	2,063
支付之利息	(22,076)	(20,1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8,633	54,5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166,801)	49,32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218,776)	(18,700)
取得無形資產	(734)	(67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6,075)	(72,049)
存出保證金增加	(537)	(598)
取得太陽能設備	六(二十七)	(5,838)	(5,60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5,021	8,9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457)	(1,5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4,197)	(40,898)

(續次頁)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2,320,509	\$ 1,551,367
短期借款減少		(2,104,676)	(1,466,330)
舉借長期借款		411,528	415,390
償還長期借款		(392,605)	(388,07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13,913)	-
支付特別股股息	六(十五)(二十七)	(11,165)	-
非控制權益變動		3,524	(1,34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3,202</u>	<u>111,010</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163)	(10,5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3,475	114,0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276,749</u>	<u>162,65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 340,224</u>	<u>\$ 276,749</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吉雄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9 年 6 月 2 日，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電子零組件、合成樹脂、精密化學材料及橡膠之製造及批發零售等業務。
- (二)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之說明。
- (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3 年 12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四)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Arisawa Manufacturing Co.,Ltd.持有本公司約 52.30%股權，且為本集團(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簡稱)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 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 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第 1 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 IFRSs 時，得選擇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 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 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7 號、國 際會計準則第 1 及 3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 釋第 13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 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 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 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 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 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 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 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 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 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 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 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 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 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 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 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 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 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 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 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第 1 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 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 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政府補助 之會計及政府輔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 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 1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 第 1、16、32 及 34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2011 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 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 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 (非強制)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 (非強制)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3、8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6、24 及 38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之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對其他地區投資	98.73%	98.54%	98.54%	(註)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裁切、測試及包裝之產製及銷售	91.24%	90.07%	90.07%	-

註：本公司於102年9月透過第三地區(ThinFlex Technology Corp.)投資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美金\$2,000仟元。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

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時，除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各類別分別處理。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30 年
機器設備	2 年～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年～5 年
儀器設備	3 年～10 年
其他資產	1 年～8 年

(十四)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五) 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係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向當地政府取得使用特定土地之權利所支付之對價，並於約定之土地使用年限 50 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十六) 其他資產

係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以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為 20 年採直線法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保固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

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若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請詳附註六（十五）股本之說明）。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三十)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會計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07,491。

(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認列之資產減損損失為 \$115,496。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67,58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87	\$ 783	\$ 66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302,808</u>	<u>247,160</u>	<u>151,994</u>
	303,395	247,943	152,659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36,829</u>	<u>28,806</u>	<u>10,000</u>
	<u>\$ 340,224</u>	<u>\$ 276,749</u>	<u>\$ 162,65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項 目</u>	<u>101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u>\$ 1,769</u>

1.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無此情事。

2.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分別認列淨利益 \$1,187 及 5,65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01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5,200仟元	101.10.08~102.02.25

本集團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本集團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196,497	\$ 107,443	\$ 48,742

本集團部分應收票據已提供作為短、長期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四) 應收帳款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715,543	\$ 646,806	\$ 425,306
減：備抵呆帳	(8,414)	(2,263)	(5,882)
	\$ 707,129	\$ 644,543	\$ 419,424

1. 本集團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T/T 30~15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集團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 91 天以上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集團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91 天以上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30天	\$ 32,961	\$ 32,419	\$ 3,297
31-60天	-	1,319	60,925
61-90天	-	425	6,372
91天以上	-	-	-
	\$ 32,961	\$ 34,163	\$ 70,594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8,414、\$2,263 及 \$5,882。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餘額	\$ 2,263	\$ 5,882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6,075	-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3,4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76	(173)
12月31日餘額	<u>\$ 8,414</u>	<u>\$ 2,263</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

本集團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6.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五)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55,339	(\$ 15,823)	\$ 39,516
在製品	78,907	(8,872)	70,035
製成品	123,305	(31,144)	92,161
商品	5,779	-	5,779
	<u>\$ 263,330</u>	<u>(\$ 55,839)</u>	<u>\$ 207,491</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07,657	(\$ 14,271)	\$ 93,386
在製品	57,062	(8,710)	48,352
製成品	99,874	(31,444)	68,430
商品	5,075	-	5,075
	<u>\$ 269,668</u>	<u>(\$ 54,425)</u>	<u>\$ 215,243</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84,155	(\$ 13,297)	\$ 70,858
在製品	55,975	(9,863)	46,112
製成品	87,672	(27,975)	59,697
商品	2,806	-	2,806
	<u>\$ 230,608</u>	<u>(\$ 51,135)</u>	<u>\$ 179,473</u>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認列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1,145,264 及 \$963,029，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而認列為銷貨成本增加之金額分別為 \$1,414 及 \$3,290。

(六)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資產	\$ 264,641	\$ 92,818	\$ 142,139
其他	-	-	42
	<u>\$ 264,641</u>	<u>\$ 92,818</u>	<u>\$ 142,181</u>

本集團之受限制資產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房屋及建築	\$ 288,191	\$ 271,273	\$ 283,217
機器設備	422,467	288,840	273,035
運輸設備	1,187	424	187
辦公設備	9,048	4,052	4,162
儀器設備	8,965	9,082	7,483
其他設備	2,002	3,972	5,750
	<u>\$ 731,860</u>	<u>\$ 577,643</u>	<u>\$ 573,834</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 102 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月1日餘額	\$ 365,942	\$ 824,093	\$ 496	\$ 8,562	\$ 22,290	\$ 12,943	\$1,234,326
增添	32,296	196,898	780	7,001	2,293	197	239,465
處分	(1,494)	(26,944)	-	(2,331)	(5,352)	(5,415)	(41,536)
預付設備款移入數	-	3,925	196	-	-	-	4,121
淨兌換差額	7,059	15,486	16	218	458	13	23,250
12月31日餘額	<u>\$ 403,803</u>	<u>\$1,013,458</u>	<u>\$ 1,488</u>	<u>\$13,450</u>	<u>\$ 19,689</u>	<u>\$ 7,738</u>	<u>\$1,459,626</u>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 92,330)	(\$ 424,602)	(\$ 72)	(\$ 4,195)	(\$ 12,101)	(\$ 7,857)	(\$ 541,157)
折舊費用	(20,281)	(72,507)	(225)	(1,985)	(2,554)	(1,328)	(98,880)
處分	1,029	24,140	-	2,253	4,905	4,010	36,337
淨兌換差額	(1,627)	(6,488)	(4)	(145)	(300)	(6)	(8,570)
12月31日餘額	<u>(\$ 113,209)</u>	<u>(\$ 479,457)</u>	<u>(\$ 301)</u>	<u>(\$ 4,072)</u>	<u>(\$ 10,050)</u>	<u>(\$ 5,181)</u>	<u>(\$ 612,270)</u>

累計減損

1月1日餘額	(\$ 2,339)	(\$ 110,651)	\$ -	(\$ 315)	(\$ 1,107)	(\$ 1,114)	(\$ 115,526)
處分	-	2,735	-	3	435	559	3,732
淨兌換差額	(64)	(3,618)	-	(18)	(2)	-	(3,702)
12月31日餘額	<u>(\$ 2,403)</u>	<u>(\$ 111,534)</u>	<u>\$ -</u>	<u>(\$ 330)</u>	<u>(\$ 674)</u>	<u>(\$ 555)</u>	<u>(\$ 115,496)</u>

民國 101 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月1日餘額	\$ 360,932	\$ 800,376	\$ 210	\$ 9,708	\$ 19,476	\$ 13,003	\$1,203,705
增添	4,949	8,580	288	873	2,313	70	17,073
處分	(649)	(50,655)	-	(2,542)	(1,447)	(124)	(55,417)
預付設備款移入數	4,730	74,577	-	686	2,162	-	82,155
淨兌換差額	(4,020)	(8,785)	(2)	(163)	(214)	(6)	(13,190)
12月31日餘額	<u>\$ 365,942</u>	<u>\$ 824,093</u>	<u>\$ 496</u>	<u>\$ 8,562</u>	<u>\$ 22,290</u>	<u>\$ 12,943</u>	<u>\$1,234,326</u>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 75,339)	(\$ 401,846)	(\$ 23)	(\$ 5,047)	(\$ 10,620)	(\$ 6,122)	(\$ 498,997)
折舊費用	(18,272)	(62,983)	(49)	(1,607)	(2,597)	(1,826)	(87,334)
處分	526	37,176	-	2,350	983	88	41,123
淨兌換差額	755	3,051	-	109	133	3	4,051
12月31日餘額	<u>(\$ 92,330)</u>	<u>(\$ 424,602)</u>	<u>(\$ 72)</u>	<u>(\$ 4,195)</u>	<u>(\$ 12,101)</u>	<u>(\$ 7,857)</u>	<u>(\$ 541,157)</u>

累計減損

1月1日餘額	(\$ 2,376)	(\$ 125,495)	\$ -	(\$ 499)	(\$ 1,373)	(\$ 1,131)	(\$ 130,874)
處分	-	12,782	-	175	264	17	13,238
淨兌換差額	37	2,062	-	9	2	-	2,110
12月31日餘額	<u>(\$ 2,339)</u>	<u>(\$ 110,651)</u>	<u>\$ -</u>	<u>(\$ 315)</u>	<u>(\$ 1,107)</u>	<u>(\$ 1,114)</u>	<u>(\$ 115,526)</u>

3.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4.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築物工程、空壓設備、電力工程及監視系統工程，分別按 20 年、8 年、5 年及 3 年提列折舊。
5. 本集團係依據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經中華徵信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出具之鑑價報告，對已有減損跡象之固定資產進行資產減損評估，並於當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累計減損餘額分別為 \$115,496、\$115,526 及 \$130,874。
7.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固定資產並無認列減損損失，相關變動之金額係為當年度報廢或處分之迴轉減損損失。
8.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八) 長期預付租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土地使用權	\$ 14,911	\$ 14,453	\$ 15,383

1. 本集團之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 94 年 12 月向中國大陸當地政府取得使用特定土地之權利所支付之對價，並於約定之土地使用年限 50 年內以直線法攤銷，租用年限於租約約定付款日內業已全額支付。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349 及 \$454。
2. 本集團之土地使用權已提供作為短、長期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太陽能設備	\$ 52,727	\$ 52,727	\$ 52,727
減：累計折舊	(7,115)	(4,604)	(2,094)
小計	45,612	48,123	50,63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資產	5,537	10,558	19,508
其他	2,470	1,907	643
	\$ 53,619	\$ 60,588	\$ 70,784

本集團之受限制資產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 \$58,878，本公司係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該設備係以未來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 \$52,727，表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有關內容摘要彙總說明如下：

1. 本項設備款待工程完工且與台灣電力公司併聯發電後，供應商按月向本

公司收取，每月收款金額為本公司向台灣電力公司收取之躉售電價的 95%，至全部設備款付清為止。

2. 供應商保證 20 年之發電量總和，20 年後發電量總和若有溢出發電量則歸本公司所有，自併聯發電起第 6 年開始，本公司需向供應商購買效能保固服務。
3. 依買賣同意書約定，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太陽能設備，並依其分期付款期間折現後，表列於「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未來應支付款總額及其現值請詳如下表：

	長期應付款總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40,472	\$ 48,753	\$ 54,254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6,102)	(6,276)	(6,446)
	<u>\$ 34,370</u>	<u>\$ 42,477</u>	<u>\$ 47,808</u>
	長期應付款現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36,941	\$ 42,779	\$ 48,381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4,682)	(4,617)	(4,557)
	<u>\$ 32,259</u>	<u>\$ 38,162</u>	<u>\$ 43,824</u>

(十) 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5,383	\$ 70,212	\$ 30,004
擔保銀行借款	434,786	193,456	152,619
	<u>\$ 490,169</u>	<u>\$ 263,668</u>	<u>\$ 182,623</u>
利率區間	<u>1.28%~4.50%</u>	<u>1.53%~6.60%</u>	<u>2.06%~7.22%</u>

上述擔保銀行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暫估應付獎金	\$ 26,771	\$ 16,842	\$ 11,271
應付設備款	25,951	5,262	6,889
應付員工紅利	19,646	9,590	-
應付營業稅	13,956	6,489	8,220
應付薪資	8,783	7,399	5,834
其他應付款-太陽能	4,682	4,617	4,557
應付特別股股息	-	11,165	-
其他	73,351	36,273	35,054
	<u>\$ 173,140</u>	<u>\$ 97,637</u>	<u>\$ 71,825</u>

(十二) 負債準備-流動

<u>保</u>	<u>固</u>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12,233	\$ 7,91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891	4,4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6	(99)
12月31日餘額	<u>\$ 13,400</u>	<u>\$ 12,233</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流動	<u>\$ 13,400</u>	<u>\$ 12,233</u>	<u>\$ 7,912</u>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應無重大使用之情形。

(十三) 長期借款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抵押或擔保	契約期間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高雄銀行	廠房貸款	註1	97.03~112.03	\$ 113,447	\$ 124,260	\$ 134,815
華一銀行	土地使用權及廠房貸款	註2	99.08~103.01	79,084	86,095	48,181
臺灣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註3	102.02~104.02	37,144	-	-
大眾銀行	機器貸款	註4	101.07~104.07	35,000	45,000	-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註5	102.08~107.08	35,000	-	-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註6	102.10~105.10	24,003	-	-
台北富邦銀行	機器貸款	註7	102.07~105.07	20,290	-	-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貸款	註8	101.06~104.06	18,000	30,000	-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9	97.04~104.04	17,803	30,769	43,412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10	97.04~104.06	6,000	10,000	14,000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註11	100.06~103.06	5,500	19,250	22,000
日盛銀行	擔保貸款	註12	101.06~103.06	2,500	7,500	-
臺灣工業銀行	擔保貸款	註13	100.12~102.10	-	17,142	30,000
第一銀行	信用貸款	註14	99.08~104.06	-	-	42,855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15	97.03~101.09	-	-	8,926
				393,771	370,016	344,189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96,346)	(89,648)	(69,301)
				\$ 197,425	\$ 280,368	\$ 274,888
				2.06%~6.60%	2.42%~6.60%	2.42%~7.22%
				利率區間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 註 1：本集團向高雄銀行融資之廠房貸款，經民國 99 年 6 月 7 日取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前按月繳息，自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起分 141 期，每 1 個月為 1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 註 2：本集團之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向華一銀行融資之土地使用權及廠房貸款，約定自民國 99 年 7 月起，每個月 1 期，償還本金及利息，3 年期循環動用，每筆動撥最長期限不超過 6 個月，按月繳息，到期償還全數本金。
- 註 3：本集團向臺灣工業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2 年 2 月 22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2 月 22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攤還本金。
- 註 4：本集團向大眾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1 年 7 月 3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2 年 7 月 31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攤還本金。
- 註 5：本集團向土地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8 月 30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攤還本金。
- 註 6：本集團向玉山銀行融貸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10 月 1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1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2 期攤還本金。
- 註 7：本集團向台北富邦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7 月 25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7 月 25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攤還本金。
- 註 8：本集團向台北富邦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 8 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2 年 3 月 19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攤還本金。
- 註 9：本集團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8 年 3 月 12 日獲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前僅為按月繳息，自 99 年 7 月 1 日起分 58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 註 10：本集團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9 年 4 月 14 日取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借款到期日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止，自民國 99 年 4 月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99 年 12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並依每期償還 10% 之方式攤還本金。
- 註 11：本集團向玉山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0 年 6 月 29 日起除第 1 年按月付息免攤還本金外，以後期滿按月付息，本金按季平均攤還。
- 註 12：本集團向日盛銀行融資之擔保貸款，自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1 年 9 月 19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8 期攤還本金。

- 註 13：本集團向臺灣工業銀行融資之擔保貸款，自民國 100 年 12 月 15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1 年 4 月 15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7 期攤還本金。
- 註 14：本集團向第一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經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取得第一銀行同意變更到期日至民國 104 年 6 月 20 日，並自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起，依年金法，於每月 20 日按月平均攤付本息，業於民國 101 年 6 月提前清償完畢。
- 註 15：本集團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8 年 3 月 12 日獲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前僅為按月繳息，並自 99 年 7 月 1 日起分 27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十四) 退休金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大陸地區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135 及 \$1,868。

(十五) 股本

-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006,378，每股金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92,754	77,091
股票股利	7,884	-
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	-	48,714
減資彌補虧損	-	(33,051)
12月31日	100,638	92,754

-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1 月 5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 97 年 4 月 25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私募股數以 20,000 仟股為上限，預計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此增資案以募得 \$105,00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上述私募發行股數 10,500 仟股，其中 4,725 仟股及 2,476 仟股分別業於民國 98 年 7 月 13 日及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減資彌補虧損消除已發行股份，餘 3,299 仟股加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盈餘分配無償配股 280 仟股，總計 3,579 仟股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0807 號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3. 本公司經民國 97 年 9 月 1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會辦理私募發行總額度不超過 \$200,000 之普通股，每股金額 10 元。業經民國 98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本次發行總股數為 35,714 仟股，私募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4 元，發行股本計 \$357,143，實收金額 \$50,000，股本折價 \$307,143，以民國 98 年 6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上述私募發行股數 35,714 仟股，其中 16,071 仟股及 8,422 仟股分別業於民國 98 年 7 月 13 日及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減資彌補虧損消除已發行股份，餘 11,221 仟股加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盈餘分配無償配股 954 仟股，總計 12,175 仟股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0807 號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4.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於 \$400,000 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私募甲種記名式特別股，每股金額 10 元，並得視實際籌集情形，自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本公司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其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計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優先配發甲種特別股股息。
- (2) 本公司發行之特別股股息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定為年息 2%，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決算表冊後，由董事會訂定特別股分配股息基準日，據以支付上一年度應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現金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發行日為增資基準日。
- (3) 甲種特別股除領取依定率發放之股息外，得參加普通股股東之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4) 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甲種特別股股息時，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之股息，應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但甲種特別股於轉換時，本公司應先全數將累積未分派之股息補足之。
- (5) 甲種特別股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順序優先於普通股，但以不超過本公司發行金額為限。
- (6) 甲種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有表決權及選舉權。亦有被選舉為董事或監察人之權利。
- (7) 本公司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與普通股股東享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 (8) 甲種特別股自發行日起滿 3 年到期，到期前不可轉換，於到期日起一個月內應辦理轉換為普通股，全數以一股甲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

通股。

- (9) 特別股及所轉換之普通股於特別股發行期間不上市交易，但授權董事會於特別股發行期間屆滿後視市場情況於適當時機，辦理上櫃事宜。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發行總股數變更為 85,273 仟股，私募價格每股新台幣 3.82 元，每股金額 10 元，發行股本計 \$852,730，實收金額 \$325,743，股本折價 \$526,987，除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認購 \$300,733 外，其餘股東係認購 \$25,010，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 98 年 10 月 7 日，並業已變更登記完竣，變更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1,543,644。
- 本公司參酌經濟部民國 101 年 6 月 5 日經商字第 10102419090 號函釋「特別股收回價格加計未分派股息，屬收回條件債務履行問題…」，因此，本公司截至民國 101 年 11 月止，應補足特別股到期轉換之累積股息計 \$11,165，表列「其他應付款」且同時沖減未分配盈餘。
5. 本公司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係依章程發行辦法自發行日起滿 3 年到期，到期前不可轉換，於到期日起一個月內應辦理轉換為普通股，全數以一股甲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業已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 日南商字第 1010029902 號變更登記完成，變更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927,537。
- 上述私募發行股數 85,273 仟股，其中 36,559 仟股業於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減資彌補虧損消除已發行股份，餘 48,714 仟股加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盈餘分配無償配股 4,141 仟股，總計 52,855 仟股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0807 號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6.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 14 日經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以提升每股淨值，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之用途，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之對象募集之，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私募募集金額為 \$120,000，發行總股數為 8,0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私募價格每股新台幣 15 元，並認列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40,000，私募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截至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業已收足股款，並經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於民國 100 年 3 月 9 日南商字第 1000005375 號函准予登記在案。
7.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40,000 彌補虧損及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696,107，消除已發行股份 69,610 仟股，減資比例約 42.87%，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並已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5 日南商字第 1010017742 號變更登記完成，變更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927,537。
8.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股東紅利 \$78,841 轉增資發行新股為 7,884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並已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9 日南商字第 1020017627 號變更登記完成，變更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1,006,378。

(十六)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彌補虧損，請參閱附註六(十五)股本之說明。

(十七) 保留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2)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
 - (3)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 員工紅利，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員工紅利其比例在百分之一~十五。
 - (5) 董事、監察人酬勞，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其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 (6)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 (7)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為優先，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 10%，最高以 100% 為上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期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及減少資本彌補虧損，請參閱附註六(十五)股本之說明。
6.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655	
現金股利	13,913	\$ 0.15
股票股利	78,841	0.85
員工現金紅利	9,590	
董監事酬勞	959	
	<u>\$ 113,958</u>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為淨利，業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暨不分配股利案。

7.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9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1,829	
現金股利	150,957	\$ 1.5
員工現金紅利	19,646	
董監事酬勞	2,947	
	<u>\$ 195,379</u>	

8.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9,646 及 \$9,59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947 及\$959，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與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其他權益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 9,852)	\$ -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18,462	(9,852)
12月31日	<u>\$ 8,610</u>	<u>(\$ 9,852)</u>

(十九) 其他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收入	\$ 4,444	\$ 1,912
太陽能收入	4,430	4,420
其他收入-其他	5,961	4,030
	<u>\$ 14,835</u>	<u>\$ 10,362</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5,072	(\$ 16,4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	1,187	5,650
處分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67)	(1,056)
什項支出	(484)	(469)
	<u>\$ 24,308</u>	<u>(\$ 12,310)</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2,807	\$ 19,709
太陽能設備折價	819	939
	<u>\$ 23,626</u>	<u>\$ 20,648</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664,495	\$ 590,515
員工福利費用	169,895	124,758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120,838	75,5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98,880	87,334
修繕費	25,539	22,481
水電瓦斯費	34,792	30,154
其他費用	218,082	205,915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合計	<u>\$ 1,332,521</u>	<u>\$ 1,136,711</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費用	\$ 152,222	\$ 110,117
勞健保費用	7,655	5,826
退休金費用	2,135	1,868
其他用人費用	7,883	6,947
	<u>\$ 169,895</u>	<u>\$ 124,758</u>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期初至當期末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146
當期所得稅總額	-	14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7,035	217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7,035	217
所得稅費用	<u>\$ 17,035</u>	<u>\$ 36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46,577	\$ 17,596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6,378)	6,574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39,859)	(23,830)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340)	(3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5,922	1,099
匯率影響數	1,113	(88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146
所得稅費用	<u>\$ 17,035</u>	<u>\$ 363</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68,765	(\$15,661)	\$ -	\$ -	\$53,104
未休假獎金	420	(420)	-	-	-
其他	14,320	159	-	-	14,479
	<u>\$ 83,505</u>	<u>(\$ 15,922)</u>	<u>\$ -</u>	<u>\$ -</u>	<u>\$ 67,583</u>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68,815	(\$ 50)	\$ -	\$ -	\$68,765
未休假獎金	286	134	-	-	420
其他	15,503	(1,183)	-	-	14,320
	<u>\$ 84,604</u>	<u>(\$ 1,099)</u>	<u>\$ -</u>	<u>\$ -</u>	<u>\$ 83,505</u>

4. 本集團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購買設備			
民國98年	\$ 248	\$ 248	民國102年度
人才培訓及研發			
民國98年	1,133	1,133	民國102年度
	<u>\$ 1,381</u>	<u>\$ 1,381</u>	

101年1月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購買設備			
民國97年	\$ 448	\$ 448	民國101年度
民國98年	248	248	民國102年度
	<u>696</u>	<u>696</u>	
人才培訓及研發			
民國97年	2,782	2,782	民國101年度
民國98年	1,578	1,578	民國102年度
	<u>4,360</u>	<u>4,360</u>	
	<u>\$ 5,056</u>	<u>\$ 5,056</u>	

民國102年12月31日無此情事。

5.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度母公司	\$229,084	\$ 38,944	\$ 33,908	\$ -	108年度
98年度子公司	55,396	8,309	8,309	4,155	103年度
99年度母公司	72,431	12,313	12,313	-	109年度
101年度子公司	18,195	2,729	2,729	-	106年度
	<u>\$375,106</u>	<u>\$ 62,295</u>	<u>\$ 57,259</u>	<u>\$ 4,155</u>	

10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核定數	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6年度母公司	\$119,582	\$ 20,329	\$ -	\$ -	106年度
97年度母公司	201,969	34,335	28,361	15,924	107年度
97年度子公司	68,998	10,350	10,350	10,350	102年度
98年度母公司	229,084	38,944	38,944	-	108年度
98年度子公司	52,447	7,867	7,867	3,934	103年度
99年度母公司	72,431	12,313	12,313	-	109年度
101年度子公司	7,585	1,138	1,138	-	106年度
	<u>\$752,096</u>	<u>\$ 125,276</u>	<u>\$ 98,973</u>	<u>\$ 30,208</u>	

101年1月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核定數	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6年度母公司	\$ 119,582	\$ 20,329	\$ 20,329	\$ 20,329	106年度
97年度母公司	201,969	34,335	34,335	33,304	107年度
97年度子公司	62,769	9,416	9,416	2,354	101年度
98年度母公司	229,084	38,944	38,944	-	108年度
98年度子公司	54,128	8,120	8,120	-	102年度
99年度母公司	72,431	12,313	12,313	-	109年度
100年度母公司	7,913	1,345	1,345	-	110年度
	<u>\$ 747,876</u>	<u>\$124,802</u>	<u>\$ 124,802</u>	<u>\$ 55,987</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42,676</u>	<u>\$ 73,813</u>	<u>\$ 95,518</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未有重大未決租稅行政救濟事項。

8.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u>\$ 252,281</u>	<u>\$ 139,670</u>	<u>(\$ 702,321)</u>

(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及扣抵比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扣抵稅額			
帳戶餘額	<u>\$ 148</u>	<u>\$ 572</u>	<u>\$ 572</u>
		102年(預計)	101年(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0.06%</u>	<u>0.41%</u>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02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18,285	100,638	\$ 2.1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18,28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87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18,285	101,516	\$ 2.15
	101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17,049	53,720	\$ 2.1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17,0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特別股	-	46,91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7,049	100,638	\$ 1.16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1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六)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之土地，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6 年度至 116 年度(計 20 年)，大部分租賃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超過1年	\$ 1,776	\$ 1,776	\$ 1,77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880	8,880	8,880
超過5年	13,172	14,948	16,724
	<u>\$ 23,828</u>	<u>\$ 25,604</u>	<u>\$ 27,380</u>

(二十七) 非現金交易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9,465	\$ 17,07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5,262	6,88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25,951)	(5,262)
本期支付現金	<u>\$ 218,776</u>	<u>\$ 18,700</u>

(2) 購置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購置太陽能設備	\$ -	\$ -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期初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617 38,162	4,557 43,824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期末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682) (32,259)	(4,617) (38,162)
本期支付現金	<u>\$ 5,838</u>	<u>\$ 5,602</u>

(3) 應付補足特別股到期轉換之累積股息：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應付補足特別股到期轉換之累積股息	\$ -	\$ 11,165
加：期初應付特別股股息 (表列「其他應付款」)	11,165	-
減：期末應付特別股股息 (表列「其他應付款」)	-	(11,165)
本期支付特別股股息	<u>\$ 11,165</u>	<u>\$ -</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1)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21	\$ 82,155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2)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 196,346	\$ 89,648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Arisawa)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長華)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法人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商品銷售：		
-最終母公司	\$ 4,139	\$ 5,037

本集團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之銷貨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2. 進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商品銷售：		
-最終母公司	\$ 101,821	\$ 80,203

本集團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3. 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最終母公司	\$ 892	\$ 210	\$ 771
-其他關係人	-	-	68
	<u>\$ 892</u>	<u>\$ 210</u>	<u>\$ 839</u>

(1)本集團銷貨予關係人最終母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T/T 6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50 天。

(2)本集團銷貨予其他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 T/T 9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50 天。

4. 應付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最終母公司	\$ 26,699	\$ 34,066	\$ 11,534

本集團向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9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5. 財產交易

(1) 購買財產交易：

<u>交易對象</u>	<u>101年度</u>
最終母公司(註)	\$ 1,757

註：本集團與最終母公司採購放鬆機，總價款為日圓\$4,735 仟元(折合新台幣\$1,726)及相關進口費用約\$31，其付款條件為 T/T90 天，與一般供應商尚無顯著不同。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表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

民國 102 年度無此情事。

(2) 購買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

	<u>101年12月31日</u>
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1,726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無此情事。

6. 其他

(1) 銷貨成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製造費用-消耗品		
-其他關係人(註)	\$ 1,074	\$ -

註：本集團與法人董事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購買 LED 燈等產品供廠房使用，其付款條件為 T/T 150 天，與一般供應商尚無顯著不同。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應收款			
-最終母公司	\$ 1,959	\$ 865	\$ 556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應付款項			
—最終母公司	\$ 12	\$ 1,861	\$ 24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3,491	\$ 14,548
執行業務費用	2,461	2,353
	\$ 25,952	\$ 16,901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活期存款-備償戶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250	\$ -	\$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64,391	92,818	142,139	短期借款及購料設質
活期存款-備償戶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750	-	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537	9,808	9,508	長期借款及關稅保證金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	10,000	假扣押
應收票據	182,604	92,669	37,934	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233,404	243,712	261,802	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214,263	93,217	89,320	長期借款
長期預付租金	14,911	14,453	15,383	短、長期借款
	\$ 915,360	\$ 547,427	\$ 566,08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約為\$73,217、\$48,108及\$71,452。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58,878，請詳附註六(九)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說明。
3.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六)營業租賃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參閱附註六(十七)。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由於本集團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1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負債	\$ 1,316,644	\$ 1,001,508	\$ 734,767
總資產	\$ 2,640,176	\$ 2,096,610	\$ 1,736,882
負債佔資產比率	50	48	42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769	\$ -	\$ 1,769
金融負債：無。				

註 1: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無此情事。

註 2: 本期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①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②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③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及降低財務風險，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4.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7,646	29.755	\$ 227,507
日圓：新台幣	65,418	0.282	18,448
美元：人民幣	6,106	6.054	36,96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6,172	29.855	\$ 184,265
日圓：新台幣	11,944	0.286	3,416
美元：人民幣	15,989	6.054	96,797

10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7,124	28.990	\$ 206,525
美元：新台幣(註)	5,200	29.438	153,078
日圓：新台幣	1,788	0.334	597
美元：人民幣	6,743	6.225	41,9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8,359	29.090	\$ 243,163
日圓：新台幣	4,991	0.338	1,687
美元：人民幣	7,988	6.225	49,725

註：係為遠期外匯合約。

101年1月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3,898	30.225	\$ 117,817
日圓：新台幣	784	0.389	305
美元：人民幣	3,034	6.301	19,1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446	30.325	\$ 43,850
日圓：新台幣	25,394	0.393	9,980
美元：人民幣	4,202	6.301	26,477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2,275	\$	-	
日圓：新台幣	1%	184		-	
美元：人民幣	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1,843	\$	-	
日圓：新台幣	1%	34		-	
美元：人民幣	1%	968		-	

	10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2,065	\$	-
美元:新台幣(註)	1%	1,531		-
日圓:新台幣	1%	6		-
美元:人民幣	1%	42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2,432	\$	-
日圓:新台幣	1%	17		-
美元:人民幣	1%	497		-

註:係為遠期外匯合約。

價格風險

本集團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市場風險主係來自其價格變化之風險，每項契約均有公平市價，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訂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 B 本集團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0.5% 對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 \$4,420 及 \$3,168，或減少 \$4,420 及 \$3,168。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現金及銀行存款、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之交易區分為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並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列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2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492,403	\$ -	\$ -
應付票據	25,439	-	-
應付帳款	160,856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699	-	-
其他應付款	173,140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 內到期部分)	203,564	74,999	134,16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82	4,724	27,535

	101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70,965	\$ -	\$ -
應付票據	1,862	-	-
應付帳款	181,219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066	-	-
其他應付款	97,637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61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部分)	95,561	164,219	135,303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17	4,657	33,505

	101 年 1 月 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50,830	\$ -	\$ -
應付票據	483	-	-
應付帳款	71,465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534	-	-
其他應付款	71,825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4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部分)	100,969	118,297	150,8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4,557	4,596	39,22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金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新揚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昆山) 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 其他應收款	是	\$84,535	\$27,117	-	資金融通	\$733,634	營運所需	\$	無	-	\$ 255,585	\$511,170	註1、2
							進貨	15,559						

註 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個別對象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 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貸放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額(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銷(進)貨	金額			估總銷(進)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估總應收(付)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733,634	60	T/T150天	單價	註1	\$ 401,081	72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最終母公司	進貨	(101,821)	(12)	T/T90天	單價	註2	(26,699)	(14)	-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733,634)	(86)	T/T120天	單價	註2	(401,081)	(95)	-

註 1：本公司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

註 2：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註 3：對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 T/T30~150 天收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 4：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為 T/T60~120 天付款，主要係依公司供應商付款條件而定。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備抵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433,002	不適用	\$ 27,117	無	\$ 56,588	\$ -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金額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733,634	註4	47%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15,559	註5	1%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01,081	註4	15%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1,921	註6	1%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40	註5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法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公司銷貨(子公司進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銷貨(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其銷貨(進貨)之收款(付款)條件為 T/T 150 天。

註 5：本公司進貨(子公司銷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12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註 6：其中 \$27,117 係為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資金貸與-其他應收款。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503,047	98.73	\$ 403,242	\$ 39,783	\$ 39,277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投資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匯出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投資收益	備註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裁切、測試及包裝之產製及銷售	\$ 506,770	註1	\$ 402,733	\$ 402,733	\$ 59,620	\$ -	\$ 462,353	\$ 43,888	90.08	\$ 39,532	\$ 413,387	\$ -	註2、3

141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5)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6)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62,353 \$ 471,296

註 1：透過第三地區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3：與該公司實收資本額之差異係部份股本由松下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持有美元 1,490 仟元所致。

註 4：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元 15,510 仟元，並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匯率 29.81 換算為新台幣。

註 5：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由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 15,810 仟元，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匯率 29.81 換算為新台幣。

註 6：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總額擬依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百分之六十計算，惟本公司已於 101 年 6 月 14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 10100474390 號企業營運總額核准函，依據相關規定，得不受上述限額之限制。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2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733,634	60

1. 上開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依雙方約定辦理。

2. 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為\$9,636。

(2) 進貨

	102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15,559	2

1. 上開進貨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依雙方約定辦理。

2. 因上述交易並未產生重大之未實現損益。

(3)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401,081	73

(4) 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240	-

(5) 其他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資金融通應收款	\$ 27,117	73
- 其他	4,804	12
	\$ 31,921	85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以公司別(即廠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主要分別為新揚、松揚(含控股母公司)營運事業。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扣除營業外收入及營業外支出後衡量，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02 年度：

	新揚	松揚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 485,222	\$ 1,071,439	\$ -	\$ 1,556,661
內部收入	733,634	15,559	(749,193)	-
部門收入	<u>\$ 1,218,856</u>	<u>\$ 1,086,998</u>	<u>(\$ 749,193)</u>	<u>\$ 1,556,661</u>
部門損益	<u>\$ 186,555</u>	<u>\$ 37,585</u>	<u>\$ -</u>	<u>\$ 224,140</u>
部門資產包含：				
流動資產	\$ 935,050	\$ 1,228,924	(\$ 433,242)	\$ 1,730,732
採權益法之投資	403,242	-	(403,242)	-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627,315	214,546	-	841,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221	21,362	-	67,583
部門資產合計	<u>\$ 2,011,828</u>	<u>\$ 1,464,832</u>	<u>(\$ 836,484)</u>	<u>\$ 2,640,176</u>
部門負債	<u>\$ 733,904</u>	<u>\$ 1,015,982</u>	<u>(\$ 433,242)</u>	<u>\$ 1,316,644</u>

民國 101 年度：

	新揚	松揚	調整及沖銷	合併
外部收入	\$ 413,084	\$ 861,933	\$ -	\$ 1,275,017
內部收入	<u>617,696</u>	<u>4,004</u>	(<u>621,700</u>)	<u>-</u>
部門收入	<u>\$ 1,030,780</u>	<u>\$ 865,937</u>	(<u>\$ 621,700</u>)	<u>\$ 1,275,017</u>
部門損益	<u>\$ 137,588</u>	<u>\$ 718</u>	<u>\$ -</u>	<u>\$ 138,306</u>
部門資產包含：				
流動資產	\$ 964,111	\$ 861,689	(\$ 474,360)	\$ 1,351,440
採權益法之投資	288,614	-	(288,614)	-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438,915	222,750	-	661,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u>64,087</u>	<u>19,418</u>	<u>-</u>	<u>83,505</u>
部門資產合計	<u>\$ 1,755,727</u>	<u>\$ 1,103,857</u>	(<u>\$ 762,974</u>)	<u>\$ 2,096,610</u>
部門負債	<u>\$ 698,372</u>	<u>\$ 777,496</u>	(<u>\$ 474,360</u>)	<u>\$ 1,001,508</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上述(三)應報導部門之相關資訊合計金額以及其他重大事項之資訊揭露，業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之稅前損益扣除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資產及負債以及相對應項目之金額相符，係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合計數	\$ 224,140	\$ 138,3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15,517</u>	(<u>22,596</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239,657</u>	<u>\$ 115,710</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	\$ 1,551,786	\$ 1,270,601
其他	<u>4,875</u>	<u>4,416</u>
	<u>\$ 1,556,661</u>	<u>\$ 1,275,017</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對企業以外客戶之外銷金額</u>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中國	\$ 1,303,966	214,546	\$ 1,031,110	222,750
台灣	120,201	627,315	151,358	438,915
其他	<u>132,494</u>	<u>-</u>	<u>92,549</u>	<u>-</u>
	<u>\$ 1,556,661</u>	<u>\$ 841,861</u>	<u>\$ 1,275,017</u>	<u>\$ 661,665</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甲公司	<u>\$ 720,202</u>	全公司 及子公司	<u>\$ 563,503</u>	全公司 及子公司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對於轉換日前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3.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集團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4. 借款成本

本集團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二) 本集團除避險會計，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 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 (1) 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 (2)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 (3)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2,659	\$ -	\$ 162,659	
應收票據淨額	48,742	-	48,742	
應收帳款淨額	419,424	-	419,42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39	-	839	
其他應收款	4,884	-	4,88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56	-	556	
存貨	179,473	-	179,47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313	(5,313)	-	(2)
預付款項	14,125	-	14,12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42,181	-	142,181	
流動資產合計	<u>978,196</u>	<u>(5,313)</u>	<u>972,883</u>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4,915	(11,081)	573,834	(4)
無形資產	17,891	(15,383)	2,508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005	5,599	84,604	(2)、(3)
預付設備款	-	11,081	11,081	(4)
存出保證金	5,805	-	5,805	
長期預付租金	-	15,383	15,383	(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70,784	-	70,784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58,400</u>	<u>5,599</u>	<u>763,999</u>	
資產總計	<u>\$ 1,736,596</u>	<u>\$ 286</u>	<u>\$ 1,736,882</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182,623	\$ -	\$ 182,623	
應付票據	483	-	483	
應付帳款	71,465	-	71,46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534	-	11,534	
其他應付款	70,116	1,709	71,825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4	-	24	
負債準備-流動	7,912	-	7,91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69,301	-	69,30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88	-	888	
流動負債合計	<u>414,346</u>	<u>1,709</u>	<u>416,055</u>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274,888	-	274,8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43,824	-	43,824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18,712</u>	<u>-</u>	<u>318,712</u>	
負債總計	<u>733,058</u>	<u>1,709</u>	<u>734,767</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770,914	-	770,914	
特別股股本	852,730	-	852,730	
資本公積	40,000	-	40,000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736,107)	33,786	(702,321)	(5)
其他權益	35,187	(35,187)	-	(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962,724	(1,401)	961,323	
<u>非控制權益</u>	<u>40,814</u>	<u>(22)</u>	<u>40,792</u>	
權益總計	<u>1,003,538</u>	<u>(1,423)</u>	<u>1,002,11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36,596</u>	<u>\$ 286</u>	<u>\$ 1,736,882</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6,749	\$ -	\$ 276,7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69	-	1,769	
應收票據淨額	107,443	-	107,443	
應收帳款淨額	644,543	-	644,54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10	-	210	
其他應收款	2,722	-	2,72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65	-	865	
存貨	215,243	-	215,24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445	(4,445)	-	(2)
預付款項	9,078	-	9,07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2,818	-	92,818	
流動資產合計	<u>1,355,885</u>	<u>(4,445)</u>	<u>1,351,440</u>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8,599	(956)	577,643	(4)
無形資產	16,135	(14,453)	1,682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640	4,865	83,505	(2)、(3)
預付設備款	-	956	956	(4)
存出保證金	6,343	-	6,343	
長期預付租金	-	14,453	14,453	(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0,588	-	60,588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40,305</u>	<u>4,865</u>	<u>745,170</u>	
資產總計	<u>\$ 2,096,190</u>	<u>\$ 420</u>	<u>\$ 2,096,610</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263,668	\$ -	\$ 263,668	
應付票據	1,862	-	1,862	
應付帳款	181,219	-	181,219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066	-	34,066	
其他應付款	95,143	2,494	97,637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61	-	1,861	
負債準備-流動	12,233	-	12,233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長期負債	89,648	-	89,64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84	-	784	
流動負債合計	<u>680,484</u>	<u>2,494</u>	<u>682,978</u>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280,368	-	280,3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162	-	38,162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18,530</u>	<u>-</u>	<u>318,530</u>	
負債總計	<u>999,014</u>	<u>2,494</u>	<u>1,001,508</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927,537	-	927,537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106,550	33,120	139,670	(5)
其他權益	25,332	(35,184)	(9,852)	(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合計	1,059,419	(2,064)	1,057,355	
<u>非控制權益</u>	<u>37,757</u>	<u>(10)</u>	<u>37,747</u>	
權益總計	<u>1,097,176</u>	<u>(2,074)</u>	<u>1,095,10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096,190</u>	<u>\$ 420</u>	<u>\$2,096,610</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275,017	\$ -	\$ 1,275,017	
營業成本	(962,828)	(201)	(963,029)	(3)
營業毛利	312,189	(201)	311,988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68,228)	(21)	(68,249)	(3)
管理費用	(75,147)	(335)	(75,482)	(3)
研發費用	(29,842)	(109)	(29,951)	(3)
營業費用合計	(173,217)	(465)	(173,682)	
營業利益	138,972	(666)	138,3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0,362	-	10,36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310)	-	(12,310)	
財務成本	(20,648)	-	(20,6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596)	-	(22,596)	
稅前淨利	116,376	(666)	115,710	
所得稅費用	(363)	-	(363)	
本期淨利	116,013	(666)	115,347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11,195)	(11,195)	(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11,195)	(11,1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6,013	(\$ 11,861)	\$ 104,152	

為便於財務報告之比較，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表及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之部分科目業經重分類。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 租賃

本集團為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之權利金，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表達於「無形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因符合長期營業租賃應表達於「長期預付租金」。

(2) 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3) 員工福利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4) 預付設備款

本集團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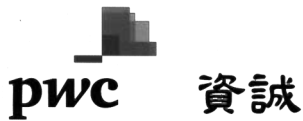
(5)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531 號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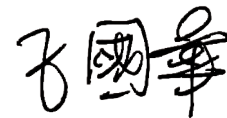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國華



會計師



李明憲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3093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5 日


 新揚 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資 產 債 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30,692	11	\$ 206,570	12	\$ 103,525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	-	1,769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74	-	841	-	60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44,779	7	159,863	9	44,786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401,973	20	379,602	22	297,776	20
1200	其他應收款		3,490	-	2,597	-	4,60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3,880	2	83,447	5	77,052	5
130X	存貨	五(一)及						
		六(四)	117,613	6	123,814	7	82,751	6
1410	預付款項		2,199	-	2,108	-	5,65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五)及						
		八	250	-	3,500	-	70,447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35,050</u>	<u>46</u>	<u>964,111</u>	<u>55</u>	<u>687,198</u>	<u>46</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十						
		六)	403,242	20	288,614	17	316,817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五(二)、六						
		(七)(二十						
		五)、七及						
		八	537,342	27	374,106	21	342,280	23
1780	無形資產		1,521	-	1,682	-	2,50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三)及						
		六(二十						
		二)	46,221	2	64,087	4	53,884	4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二十						
		五)	32,661	2	253	-	10,50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944	-	4,193	-	3,87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八)(二						
		十五)及八	51,847	3	58,681	3	70,141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76,778</u>	<u>54</u>	<u>791,616</u>	<u>45</u>	<u>800,012</u>	<u>54</u>
1XXX	資產總計		<u>\$ 2,011,828</u>	<u>100</u>	<u>\$ 1,755,727</u>	<u>100</u>	<u>\$ 1,487,210</u>	<u>100</u>

(續次頁)

新揚信安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55,383	3	\$ 73,613	4	\$ 53,517	4
2150 應付票據		25,439	1	1,862	-	483	-
2170 應付帳款		139,539	7	166,189	10	67,665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6,939	1	37,690	2	12,43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二十五)	130,489	7	87,059	5	46,525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2	-	1,861	-	2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8,392	-	7,308	1	4,69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二十五)及八	117,262	6	89,648	5	69,301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65	-	707	-	71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04,220</u>	<u>25</u>	<u>465,937</u>	<u>27</u>	<u>255,356</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二十五)及八	197,425	10	194,273	11	226,707	1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八)(二十五)	32,259	1	38,162	2	43,824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29,684</u>	<u>11</u>	<u>232,435</u>	<u>13</u>	<u>270,531</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733,904</u>	<u>36</u>	<u>698,372</u>	<u>40</u>	<u>525,887</u>	<u>3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006,378	50	927,537	53	770,914	52
3120 特別股股本		-	-	-	-	852,730	57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四)	-	-	-	-	40,000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十五)(二十二)	10,655	1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252,281	13	139,670	8	(702,321)	(47)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8,610	-	(9,852)	(1)	-	-
3XXX 權益總計		<u>1,277,924</u>	<u>64</u>	<u>1,057,355</u>	<u>60</u>	<u>961,323</u>	<u>6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011,828</u>	<u>100</u>	<u>\$ 1,755,727</u>	<u>100</u>	<u>\$ 1,487,21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吉雄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218,856	100	\$ 1,030,78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十一)及七	(918,289)	(76)	(793,870)	(77)		
5900 營業毛利		300,567	24	236,910	2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9,636)	(1)	(8,770)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8,770	1	3,885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99,701	24	232,025	2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2,920)	(3)	(25,803)	(3)		
6200 管理費用		(53,880)	(4)	(45,06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346)	(2)	(23,573)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3,146)	(9)	(94,437)	(9)		
6900 營業利益		186,555	15	137,588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8,291	1	6,01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八)	11,861	1	(13,761)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9,833)	(1)	(9,379)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9,277	3	(13,46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9,596	4	(30,596)	(3)		
7900 稅前淨利		236,151	19	106,992	1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二)	(17,866)	(1)	10,057	1		
8200 本期淨利		\$ 218,285	18	\$ 117,049	11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六)	\$ 18,462	1	(\$ 9,852)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36,747	19	\$ 107,197	10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 2.17		\$ 2.1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 2.15		\$ 1.16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吉雄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101年	民國102年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價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盈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權益總額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770,914	\$ 852,730	\$ 40,000	\$ 40,000	\$ -	\$ -	\$ 702,321	\$ -	\$ -	\$ 961,32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三)(十四)		-	-	(40,000)	(40,000)	-	-	40,000	-	-	-
減資彌補虧損	六(十三)		(330,515)	(365,592)	-	-	-	-	696,107	-	-	-
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	六(十三)		487,138	(487,138)	-	-	-	-	-	-	-	-
補足特別股到期轉換之累積股息	六(十三)(十五)		-	-	-	-	-	-	(11,165)	-	(11,165)	(11,165)
民國101年度本期淨利			-	-	-	-	-	-	117,049	-	-	117,04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	-	-	-	-	-	-	(9,852)	(9,852)	(9,852)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927,537	\$ -	\$ -	\$ -	\$ -	\$ -	\$ 139,670	\$ (9,852)	\$ (9,852)	\$ 1,057,355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927,537	\$ -	\$ -	\$ -	\$ -	\$ -	\$ 139,670	\$ 9,852	\$ 9,852	\$ 1,057,355
民國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六(十五)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655	-	10,655	(10,655)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13,913)	(13,913)	-	(13,913)
發放股票股利			78,841	-	-	-	-	-	(78,841)	-	-	-
未持持股比例認列長期投資股權投資	六(六)		-	-	-	-	-	-	(2,265)	(2,265)	-	(2,265)
民國102年度本期淨利			-	-	-	-	-	-	218,285	-	-	218,28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	-	-	-	-	-	-	18,462	18,462	18,46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006,378	\$ -	\$ -	\$ -	\$ 10,655	\$ -	\$ 252,281	\$ 8,610	\$ 18,462	\$ 1,277,924

註：民國101年度員工紅利\$9,590及董監酬勞\$959已分別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吉雄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利 技 振 信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民國 102 年 及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6,151	\$ 106,99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三) 6,010	6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六(六) (39,277)	13,466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 72,545	61,87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七)(十八) 1,464	1,021
攤銷費用	894	1,162
折舊費用-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511	2,510
利息費用	六(十九) 9,833	9,379
利息收入	六(十七) (513)	(399)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9,636	8,77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8,770)	(3,8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769 (1,769)
應收票據	667 (239)
應收帳款	9,074 (115,6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371) (81,826)
其他應收款	(909)	1,99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677)	19,282
存貨	6,201 (41,063)
預付款項	(91)	3,54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3,577	1,379
應付帳款	(26,650)	98,52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51)	25,259
其他應付款	34,492	30,50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49)	1,837
負債準備-流動	1,084	2,61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8 (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01,108	145,841
收取之利息	529	410
支付之利息	(9,919)	(9,2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1,718	136,97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3,244 (25,34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3,250	66,94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60,02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213,741)	(14,962)
取得無形資產	(733)	(67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5,788)	(70,93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49 (318)
取得太陽能設備	六(二十五) (5,838)	(5,60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5,021	8,9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69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5,054)	(41,936)

(續次頁)


 新揚利安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 400,068	\$ 296,091
短期借款減少		(418,298)	(275,995)
舉借長期借款		116,437	95,000
償還長期借款		(85,671)	(107,08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13,913)	-
支付特別股股息	六(十三)(二十五)	(11,16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542)	8,0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4,122	103,0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06,570	103,5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30,692	\$ 206,57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吉雄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9 年 6 月 2 日，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電子零組件、合成樹脂、精密化學材料及橡膠之製造及批發零售等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3 年 12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三)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Arisawa Manufacturing Co.,Ltd.持有本公司約 52.30%股權，且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本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 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 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第 1 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 IFRSs 時，得選擇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 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 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7 號、國 際會計準則第 1 及 3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 釋第 13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 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 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 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 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 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 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 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 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 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 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 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 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 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 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 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 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 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 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 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第 1 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 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 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政府補助 之會計及政府輔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 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 1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 第 1、16、32 及 34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2011 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 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 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 (非強制)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 (非強制)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3、8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6、24 及 38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制準則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之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時，除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 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各類別分別處理。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 ~ 30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5 年
儀器設備	3 年 ~ 10 年
其他資產	1 年 ~ 8 年

(十四)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五) 其他資產

係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以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為 20 年採直線法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保固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

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若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請詳附註六（十三）股本之說明）。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會計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17,613。

(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認列之資產減損損失為 \$45,964。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

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46,2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24	\$ 351	\$ 45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30,468	186,719	93,068
	<u>230,692</u>	<u>187,070</u>	<u>93,525</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	19,500	10,000
	<u>\$ 230,692</u>	<u>\$ 206,570</u>	<u>\$ 103,52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u>1,769</u>

1.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無此情事。

2.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分別認列淨利益 \$1,187 及 5,650 (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01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5,200 仟元	101.10.08~102.02.25

本公司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151,700	\$ 160,774	\$ 45,076
減：備抵呆帳	(6,921)	(911)	(290)
	<u>\$ 144,779</u>	<u>\$ 159,863</u>	<u>\$ 44,786</u>

1. 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T/T30~15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 91 天以上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91 天以上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30天	\$ 6,097	\$ 59	\$ 3,283
31-60天	-	-	-
61-90天	-	-	-
91天以上	-	-	-
	<u>\$ 6,097</u>	<u>\$ 59</u>	<u>\$ 3,28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6,921、\$911 及 \$29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餘額	\$ 911	\$ 29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6,010	621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
12月31日餘額	<u>\$ 6,921</u>	<u>\$ 911</u>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

本公司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6.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四)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4,539	(\$ 8,613)	\$ 25,926
在製品	41,846	(2,871)	38,975
製成品	64,923	(17,990)	46,933
商品	5,779	-	5,779
	<u>\$ 147,087</u>	<u>(\$ 29,474)</u>	<u>\$ 117,613</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72,091	(\$ 6,806)	\$ 65,285
在製品	21,183	(2,950)	18,233
製成品	51,609	(16,388)	35,221
商品	5,075	-	5,075
	<u>\$ 149,958</u>	<u>(\$ 26,144)</u>	<u>\$ 123,814</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4,717	(\$ 3,915)	\$ 40,802
在製品	28,223	(2,713)	25,510
製成品	28,312	(14,679)	13,633
商品	2,806	-	2,806
	<u>\$ 104,058</u>	<u>(\$ 21,307)</u>	<u>\$ 82,751</u>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918,289 及 \$793,870，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而認列為銷貨成本增加之金額分別為 \$3,330 及 \$4,837

(五)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資產	\$ 250	\$ 3,500	\$ 70,445
其他	-	-	2
	<u>\$ 250</u>	<u>\$ 3,500</u>	<u>\$ 70,447</u>

本公司之受限制資產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	\$ 288,614	\$ 316,817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1)	60,02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39,277 (13,466)
未實現銷貨毛利	(866)	(4,885)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	(2,265)	-
其他權益變動詳附註六(十六)	18,462 (9,852)
	<u>\$ 403,242</u>	<u>\$ 288,614</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oration	<u>\$ 403,242</u>	<u>\$ 288,614</u>
	<u>\$ 403,242</u>	<u>\$ 316,817</u>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2年9月間透過子公司(ThinFlex Technology Corp.)投資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美金\$2,000仟元。

註2：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因銷貨予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所產生之順流交易已(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順流未實現銷貨毛利	(\$ 9,636)	(\$ 8,770)
順流已實現銷貨毛利	8,770	3,885
	<u>(\$ 866)</u>	<u>(\$ 4,885)</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房屋及建築	\$ 190,095	\$ 174,173	\$ 178,014
機器設備	331,761	186,975	150,637
運輸設備	293	152	187
辦公設備	7,821	2,987	2,620
儀器設備	5,616	5,943	5,143
其他設備	1,756	3,876	5,679
	<u>\$ 537,342</u>	<u>\$ 374,106</u>	<u>\$ 342,280</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102年度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儀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u>成本</u>							
1月1日餘額	\$ 240,391	\$ 548,664	\$ 210	\$ 4,693	\$ 14,135	\$ 12,735	\$ 820,828
增添	31,485	194,404	200	6,648	1,128	-	233,865
處分	(1,493)	(26,453)	-	(301)	(2,865)	(5,414)	(36,526)
預付設備款移入額	-	3,380	-	-	-	-	3,380
12月31日餘額	<u>\$ 270,383</u>	<u>\$ 719,995</u>	<u>\$ 410</u>	<u>\$ 11,040</u>	<u>\$ 12,398</u>	<u>\$ 7,321</u>	<u>\$ 1,021,547</u>
<u>累計折舊</u>							
1月1日餘額	(\$ 65,016)	(\$ 315,387)	(\$ 58)	(\$ 1,700)	(\$ 7,121)	(\$ 7,745)	(\$ 397,027)
折舊費用	(15,099)	(52,928)	(59)	(1,739)	(1,445)	(1,275)	(72,545)
處分	1,029	23,649	-	223	2,420	4,010	31,331
12月31日餘額	<u>(\$ 79,086)</u>	<u>(\$ 344,666)</u>	<u>(\$ 117)</u>	<u>(\$ 3,216)</u>	<u>(\$ 6,146)</u>	<u>(\$ 5,010)</u>	<u>(\$ 438,241)</u>
<u>累計減損</u>							
1月1日餘額	(\$ 1,202)	(\$ 46,302)	\$ -	(\$ 6)	(\$ 1,071)	(\$ 1,114)	(\$ 49,695)
處分	-	2,734	-	3	435	559	3,731
12月31日餘額	<u>(\$ 1,202)</u>	<u>(\$ 43,568)</u>	<u>\$ -</u>	<u>(\$ 3)</u>	<u>(\$ 636)</u>	<u>(\$ 555)</u>	<u>(\$ 45,964)</u>

民國101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月1日餘額	\$ 231,474	\$ 517,877	\$ 210	\$ 4,029	\$ 13,073	\$ 12,850	\$ 779,513
增添	4,802	7,546	-	621	559	-	13,528
處分	(615)	(50,612)	-	(643)	(1,417)	(115)	(53,402)
預付設備款移入額	4,730	73,853	-	686	1,920	-	81,189
12月31日餘額	<u>\$ 240,391</u>	<u>\$ 548,664</u>	<u>\$ 210</u>	<u>\$ 4,693</u>	<u>\$ 14,135</u>	<u>\$ 12,735</u>	<u>\$ 820,828</u>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 52,258)	(\$ 308,156)	(\$ 23)	(\$ 1,228)	(\$ 6,595)	(\$ 6,040)	(\$ 374,300)
折舊費用	(13,270)	(44,368)	(35)	(929)	(1,483)	(1,785)	(61,870)
處分	512	37,137	-	457	957	80	39,143
12月31日餘額	<u>(\$ 65,016)</u>	<u>(\$ 315,387)</u>	<u>(\$ 58)</u>	<u>(\$ 1,700)</u>	<u>(\$ 7,121)</u>	<u>(\$ 7,745)</u>	<u>(\$ 397,027)</u>

累計減損

1月1日餘額	(\$ 1,202)	(\$ 59,084)	\$ -	(\$ 181)	(\$ 1,335)	(\$ 1,131)	(\$ 62,933)
處分	-	12,782	-	175	264	17	13,238
12月31日餘額	<u>(\$ 1,202)</u>	<u>(\$ 46,302)</u>	<u>\$ -</u>	<u>(\$ 6)</u>	<u>(\$ 1,071)</u>	<u>(\$ 1,114)</u>	<u>(\$ 49,695)</u>

3.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4.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築物工程、空壓設備、電力工程及監視系統工程，分別按 20 年、8 年、5 年及 3 年提列折舊。
5. 本公司係依據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經中華徵信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出具之鑑價報告，對已有減損跡象之固定資產進行資產減損評估，並於當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累計減損餘額分別為 \$45,964、\$49,695 及 \$62,933。
7.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之固定資產並無認列減損損失，相關變動之金額係為當年度報廢或處分之迴轉減損損失。
8.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太陽能設備	\$ 52,727	\$ 52,727	\$ 52,727
減：累計折舊	(7,115)	(4,604)	(2,094)
小計	<u>45,612</u>	<u>48,123</u>	<u>50,633</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資產	5,537	10,558	19,508
其他	<u>698</u>	<u>-</u>	<u>-</u>
	<u>\$ 51,847</u>	<u>\$ 58,681</u>	<u>\$ 70,141</u>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58,878，本公司係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該設備係以未來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52,727，表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有關內容摘要彙總說明如下：

1. 本項設備款待工程完工且與台灣電力公司併聯發電後，供應商按月向本公司收取，每月收款金額為本公司向台灣電力公司收取之躉售電價的 95%，至全部設備款付清為止。
2. 供應商保證 20 年之發電量總和，20 年後發電量總和若有溢出發電量則歸本公司所有，自併聯發電起第 6 年開始，本公司需向供應商購買效能保固服務。
3. 依買賣同意書約定，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太陽能設備，並依其分期付款期間折現後，表列於「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未來應支付款總額及其現值請詳如下表：

	長期應付款總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40,472	\$ 48,753	\$ 54,254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6,102)	(6,276)	(6,446)
	<u>\$ 34,370</u>	<u>\$ 42,477</u>	<u>\$ 47,808</u>

	長期應付款現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36,941	\$ 42,779	\$ 48,381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4,682)	(4,617)	(4,557)
	<u>\$ 32,259</u>	<u>\$ 38,162</u>	<u>\$ 43,824</u>

(九) 短期借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5,383	\$ 70,212	\$ 30,004
擔保銀行借款	-	3,401	23,513
	<u>\$ 55,383</u>	<u>\$ 73,613</u>	<u>\$ 53,517</u>
利率區間	<u>1.28%~2.01%</u>	<u>1.53%~2.41%</u>	<u>2.06%~2.87%</u>

上述擔保銀行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十) 負債準備-流動

<u>保</u> <u>固</u>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1月1日餘額	\$	7,308	\$	4,69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u>1,084</u>		<u>2,610</u>
12月31日餘額	\$	<u>8,392</u>	\$	<u>7,308</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流動	<u>\$ 8,392</u>	<u>\$ 7,308</u>	<u>\$ 4,698</u>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應無重大使用之情形。

(十一) 長期借款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抵押或擔保	契約期間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高雄銀行	廠房貸款	註1	97.03~112.03	\$ 113,447	\$	\$ 134,815
臺灣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註2	102.02~104.02	37,144	-	-
大眾銀行	機器貸款	註3	101.07~104.07	35,000	45,000	-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註4	102.08~107.08	35,000	-	-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註5	102.10~105.10	24,003	-	-
台北富邦銀行	機器貸款	註6	102.07~105.07	20,290	-	-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貸款	註7	101.06~104.06	18,000	30,000	-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8	97.04~104.04	17,803	30,769	43,412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9	97.04~104.06	6,000	10,000	14,000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註10	100.06~103.06	5,500	19,250	22,000
日盛銀行	擔保貸款	註11	101.06~103.06	2,500	7,500	-
臺灣工業銀行	擔保貸款	註12	100.12~102.10	-	17,142	30,000
第一銀行	信用貸款	註13	99.08~104.06	-	-	42,855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14	97.03~101.09	-	-	8,926
				314,687	283,921	296,008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17,262)	(89,648)	(69,301)
				\$ 197,425	\$ 194,273	\$ 226,707
				2.06%~2.78%	2.42%~2.97%	2.42%~3.07%
				利率區間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 註 1：本公司向高雄銀行融資之廠房貸款，經民國 99 年 6 月 7 日取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前按月繳息，自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起分 141 期，每 1 個月為 1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 註 2：本公司向臺灣工業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2 年 2 月 22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2 月 22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攤還本金。
- 註 3：本公司向大眾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1 年 7 月 3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2 年 7 月 31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攤還本金。
- 註 4：本公司向土地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8 月 30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攤還本金。
- 註 5：本公司向玉山銀行融貸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10 月 1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1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2 期攤還本金。
- 註 6：本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7 月 25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7 月 25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攤還本金。
- 註 7：本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2 年 3 月 19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攤還本金。
- 註 8：本公司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8 年 3 月 12 日獲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前僅為按月繳息，自 99 年 7 月 1 日起分 58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 註 9：本公司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9 年 4 月 14 日取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借款到期日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止，自民國 99 年 4 月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99 年 12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並依每期償還 10% 之方式攤還本金。
- 註 10：本公司向玉山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0 年 6 月 29 日起除第 1 年按月付息免攤還本金外，以後期滿按月付息，本金按季平均攤還。
- 註 11：本公司向日盛銀行融資之擔保貸款，自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1 年 9 月 19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8 期攤還本金。
- 註 12：本公司向臺灣工業銀行融資之擔保貸款，自民國 100 年 12 月 15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1 年 4 月 15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7 期攤還本金。

註 13：本公司向第一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經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取得第一銀行同意變更到期日至民國 104 年 6 月 20 日，並自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起，依年金法，於每月 20 日按月平均攤付本息，業於民國 101 年 6 月提前清償完畢。

註 14：本公司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8 年 3 月 12 日獲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前僅為按月繳息，並自 99 年 7 月 1 日起分 27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十二)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87 及 \$1,627。

(十三) 股本

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006,378，每股金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2 年度	101 年度
1月1日	92,754	77,091
股票股利	7,884	-
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	-	48,714
減資彌補虧損	-	(33,051)
12月31日	100,638	92,754

2.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1 月 5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 97 年 4 月 25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私募股數以 20,000 仟股為上限，預計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此增資案以募得 \$105,00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上述私募發行股數 10,500 仟股，其中 4,725 仟股及 2,476 仟股分別業於民國 98 年 7 月 13 日及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減資彌補虧損消除已發行股份，餘 3,299 仟股加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盈餘分配無償配股 280 仟股，總計 3,579 仟股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0807 號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3. 本公司經民國 97 年 9 月 12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會辦理私募發行總額度不超過\$200,000 之普通股，每股金額 10 元。業經民國 98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本次發行總股數為 35,714 仟股，私募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4 元，發行股本計\$357,143，實收金額\$50,000，股本折價\$307,143，以民國 98 年 6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上述私募發行股數 35,714 仟股，其中 16,071 仟股及 8,422 仟股分別業於民國 98 年 7 月 13 日及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減資彌補虧損消除已發行股份，餘 11,221 仟股加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盈餘分配無償配股 954 仟股，總計 12,175 仟股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0807 號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4.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於\$400,000 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私募甲種記名式特別股，每股金額 10 元，並得視實際籌集情形，自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本公司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其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計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優先配發甲種特別股股息。
- (2) 本公司發行之特別股股息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定為年息 2%，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決算表冊後，由董事會訂定特別股分配股息基準日，據以支付上一年度應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現金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發行日為增資基準日。
- (3) 甲種特別股除領取依定率發放之股息外，得參加普通股股東之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4) 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甲種特別股股息時，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之股息，應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但甲種特別股於轉換時，本公司應先全數將累積未分派之股息補足之。
- (5) 甲種特別股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順序優先於普通股，但以不超過本公司發行金額為限。
- (6) 甲種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有表決權及選舉權。亦有被選舉為董事或監察人之權利。
- (7) 本公司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與普通股股東享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 (8) 甲種特別股自發行日起滿 3 年到期，到期前不可轉換，於到期日起一個月內應辦理轉換為普通股，全數以一股甲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
- (9) 特別股及所轉換之普通股於特別股發行期間不上市交易，但授權董事會於特別股發行期間屆滿後視市場情況於適當時機，辦理上櫃事宜。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發行總股數變更為 85,273 仟股，私募價格每股新台幣 3.82 元，每股金額

10 元，發行股本計\$852,730，實收金額\$325,743，股本折價\$526,987，除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認購\$300,733 外，其餘股東係認購\$25,010，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 98 年 10 月 7 日，並業已變更登記完竣，變更後之實收資本額為\$1,543,644。

本公司參酌經濟部民國 101 年 6 月 5 日經商字第 10102419090 號函釋「特別股收回價格加計未分派股息，屬收回條件債務履行問題…」，因此，本公司截至民國 101 年 11 月止，應補足特別股到期轉換之累積股息計\$11,165，表列「其他應付款」且同時沖減未分配盈餘。

5. 本公司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係依章程發行辦法自發行日起滿 3 年到期，到期前不可轉換，於到期日起一個月內應辦理轉換為普通股，全數以一股甲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業已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 日南商字第 1010029902 號變更登記完成，變更後之實收資本額為\$927,537。

上述私募發行股數 85,273 仟股，其中 36,559 仟股業於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減資彌補虧損消除已發行股份，餘 48,714 仟股加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盈餘分配無償配股 4,141 仟股，總計 52,855 仟股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2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0807 號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6.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 14 日經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以提升每股淨值，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之用途，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之對象募集之，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私募募集金額為\$120,000，發行總股數為 8,0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私募價格每股新台幣 15 元，並認列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40,000，私募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截至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業已收足股款，並經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於民國 100 年 3 月 9 日南商字第 1000005375 號函准予登記在案。
7.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40,000 彌補虧損及辦理減資彌補虧損\$696,107，消除已發行股份 69,610 仟股，減資比例約 42.87%，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並已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5 日南商字第 1010017742 號變更登記完成，變更後之實收資本額為\$927,537。
8.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股東紅利\$78,841 轉增資發行新股為 7,884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並已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9 日南商字第 1020017627 號變更登記完成，變更後之實收資本額為\$1,006,378。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彌補虧損，請參閱附註六(十三)股本之說明。

(十五) 保留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2)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
 - (3)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 員工紅利，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員工紅利其比例在百分之一~十五。
 - (5) 董事、監察人酬勞，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其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 (6)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 (7)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為優先，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 10%，最高以 100% 為上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期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及減少資本彌補虧損，請參閱附註六(十三)股本之說明。
6.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655	
現金股利	13,913	\$ 0.15
股票股利	78,841	0.85
員工現金紅利	9,590	
董監事酬勞	959	
	<u>\$ 113,958</u>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為淨利，業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暨不分配股利案。

7.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9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1,829	
現金股利	150,957	\$ 1.5
員工現金紅利	19,646	
董監事酬勞	2,947	
	<u>\$ 195,379</u>	

8.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9,646 及 \$9,59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947 及\$959，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與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該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其他權益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 9,852)	\$ -
外幣換算差異數	18,462	(9,852)
12月31日	<u>\$ 8,610</u>	<u>(\$ 9,852)</u>

(十七) 其他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太陽能收入	\$ 4,430	\$ 4,420
利息收入	513	399
其他收入-其他	<u>3,348</u>	<u>1,191</u>
	<u>\$ 8,291</u>	<u>\$ 6,010</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2,195	(\$ 17,9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益	1,187	5,650
處分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64)	(1,021)
什項支出	(57)	(448)
	<u>\$ 11,861</u>	<u>(\$ 13,761)</u>

 (十九) 財務成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014	\$ 8,440
太陽能設備折價	<u>819</u>	<u>939</u>
	<u>\$ 9,833</u>	<u>\$ 9,379</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520,958	\$ 465,455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130,453	106,627
員工福利費用	128,953	92,5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2,545	61,870
修繕費	22,452	19,629
水電瓦斯費	21,335	17,957
其他費用	<u>134,739</u>	<u>124,246</u>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合計	<u>\$ 1,031,435</u>	<u>\$ 888,307</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費用	\$ 119,277	\$ 84,309
勞健保費用	4,502	3,545
退休金費用	1,887	1,627
其他用人費用	3,287	3,042
	<u>\$ 128,953</u>	<u>\$ 92,523</u>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期初至當期末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146
當期所得稅總額	-	14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7,866	(10,203)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7,866	(10,203)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7,866</u>	<u>(\$ 10,05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40,146	\$ 18,189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6,471)	5,981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33,335)	(23,830)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340)	(3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7,866	(10,20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146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7,866</u>	<u>(\$ 10,05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值	認列於 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63,694	(\$ 17,473)	\$ -	\$ -	\$ 46,221
未休假獎金	393	(393)	-	-	-
	<u>\$ 64,087</u>	<u>(\$ 17,866)</u>	<u>\$ -</u>	<u>\$ -</u>	<u>\$ 46,221</u>

	101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值	認列於 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53,633	\$ 10,061	\$ -	\$ -	\$ 63,694
未休假獎金	251	142	-	-	393
	<u>\$ 53,884</u>	<u>\$ 10,203</u>	<u>\$ -</u>	<u>\$ -</u>	<u>\$ 64,087</u>

4.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購買設備			
民國98年	\$ 248	\$ 248	民國102年度
人才培訓及研發			
民國98年	1,133	1,133	民國102年度
	<u>\$ 1,381</u>	<u>\$ 1,381</u>	

101年1月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購買設備			
民國97年	\$ 448	\$ 448	民國101年度
民國98年	248	248	民國102年度
	<u>696</u>	<u>696</u>	
人才培訓及研發			
民國97年	2,782	2,782	民國101年度
民國98年	1,578	1,578	民國102年度
	<u>4,360</u>	<u>4,360</u>	
	<u>\$ 5,056</u>	<u>\$ 5,056</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申報數	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部分	
98年度	\$229,084	\$ 38,944	\$ 33,908	\$ -	108年度
99年度	72,431	12,313	12,313	-	109年度
	<u>\$301,515</u>	<u>\$ 51,257</u>	<u>\$ 46,221</u>	<u>\$ -</u>	

10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申報數	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部分	
96年度	\$119,582	\$ 20,329	\$ -	\$ -	106年度
97年度	201,969	34,335	28,361	15,924	107年度
98年度	229,084	38,944	38,944	-	108年度
99年度	72,431	12,313	12,313	-	109年度
	<u>\$623,066</u>	<u>\$ 105,921</u>	<u>\$ 79,618</u>	<u>\$ 15,924</u>	

101年1月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申報數	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部分	
96年度	\$119,582	\$ 20,329	\$ 20,329	\$ 20,329	106年度
97年度	201,969	34,335	34,335	33,304	107年度
98年度	229,084	38,944	38,944	-	108年度
99年度	72,431	12,313	12,313	-	109年度
100年度	7,913	1,345	1,345	-	110年度
	<u>\$630,979</u>	<u>\$ 107,266</u>	<u>\$ 107,266</u>	<u>\$ 53,633</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5,179</u>	<u>\$ 59,530</u>	<u>\$ 93,164</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未有重大未決租稅行政救濟事項。

8.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u>\$ 252,281</u>	<u>\$ 139,670</u>	<u>(\$ 702,321)</u>

(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及扣抵比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扣抵稅額			
帳戶餘額	\$ 148	\$ 572	\$ 572
		102年(預計)	101年(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0.06%	0.41%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8,285	100,638	\$ 2.1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8,28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87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18,285	101,516	\$ 2.15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7,049	53,720	\$ 2.1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7,0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特別股	-	46,91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7,049	100,638	\$ 1.16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1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四)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之土地，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6 年度至 116 年度(計 20 年)，大部分租賃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超過1年	\$ 1,776	\$ 1,776	\$ 1,77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880	8,880	8,880
超過5年	<u>13,172</u>	<u>14,948</u>	<u>16,724</u>
	<u>\$ 23,828</u>	<u>\$ 25,604</u>	<u>\$ 27,380</u>

(二十五) 非現金交易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3,865	\$ 13,52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4,721	6,15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24,845)	(4,721)
本期支付現金	<u>\$ 213,741</u>	<u>\$ 14,962</u>

(2) 購置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購置太陽能設備	\$ -	\$ -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期初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617 38,162	4,557 43,824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期末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682) (32,259)	(4,617) (38,162)
本期支付現金	<u>\$ 5,838</u>	<u>\$ 5,602</u>

(3) 應付補足特別股到期轉換之累積股息：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應付補足特別股到期轉換之累積股息	\$ -	\$ 11,165
加：期初應付特別股股息 (表列「其他應付款」)	11,165	-
減：期末應付特別股股息 (表列「其他應付款」)	-	(11,165)
本期支付特別股股息	<u>\$ 11,165</u>	<u>\$ -</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1)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80	\$ 81,189
(2)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u>\$ 117,262</u>	<u>\$ 89,64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Arisawa)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松揚)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長華)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法人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商品銷售：		
—最終母公司	\$ 4,139	\$ 5,037
—子公司	733,634	617,696
	<u>\$ 737,773</u>	<u>\$ 622,733</u>

(1)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因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請詳附註六(六)。本公司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

(2)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及子公司之銷貨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2. 進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商品購買：		
—最終母公司	\$ 101,821	\$ 80,203
—子公司	<u>15,559</u>	<u>4,004</u>
	<u>\$ 117,380</u>	<u>\$ 84,207</u>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3. 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最終母公司	\$ 892	\$ 210	\$ 771
—子公司	401,081	434,635	351,954
—其他關係人	<u>-</u>	<u>-</u>	<u>68</u>
	401,973	434,845	352,793
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	<u>-</u>	<u>(55,243)</u>	<u>(55,017)</u>
	<u>\$ 401,973</u>	<u>\$ 379,602</u>	<u>\$ 297,776</u>

- (1)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最終母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T/T 6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50 天。
- (2)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子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T/T 15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50 天。
- (3) 本公司銷貨予其他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 T/T 9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50 天。
- (4) 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3 年 7 月 9 日(93)基秘字第 167 號函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依其立帳帳齡分布情形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51~180天</u>	<u>181~210天</u>	<u>211天以上</u>	<u>合計</u>
子公司	\$ 42,357	\$ 12,886	\$ -	\$ 55,243
<u>101年1月1日</u>				
	<u>151~180天</u>	<u>181~210天</u>	<u>211天以上</u>	<u>合計</u>
子公司	\$ 18,899	\$ 30,003	\$ 6,115	\$ 55,017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未有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情形。

4. 應付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最終母公司	\$ 26,699	\$ 34,066	\$ 11,534
—子公司	<u>240</u>	<u>3,624</u>	<u>897</u>
	<u>\$ 26,939</u>	<u>\$ 37,690</u>	<u>\$ 12,431</u>

(1) 本公司向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9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2) 本公司向關係人子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12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5. 財產交易

(1) 購買財產交易：

<u>交易對象</u>	<u>101年度</u>
最終母公司(註)	<u>\$ 1,757</u>

註：本公司與最終母公司採購放鬆機，總價款為日圓\$4,735 仟元(折合新台幣\$1,726)及相關進口費用約\$31，其付款條件為 T/T90 天，與一般供應商尚無顯著不同。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表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

民國 102 年度無此情事。

(2) 購買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

	<u>101年12月31日</u>
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u>\$ 1,726</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無此情事。

6. 資金融通(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註)	<u>\$ 27,117</u>	<u>\$ 80,361</u>	<u>\$ 55,017</u>

註：(1)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3 年 7 月 9 日(93)基秘字第 167 號解釋函處理，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請詳附註七(二)3. 之說明。

(2) 除上述(1)外，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轉列資金融通之金額分別計\$27,117 及\$25,118。

7. 其他

(1) 銷貨成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製造費用-消耗品		
-其他關係人(註)	\$ <u>1,074</u>	\$ <u>-</u>

註：本公司與法人董事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購買 LED 燈等產品供廠房使用，其付款條件為 T/T 150 天，與一般供應商尚無顯著不同。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不含資金融通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應收款			
—最終母公司	\$ 1,959	\$ 865	\$ 556
—子公司	<u>4,804</u>	<u>2,221</u>	<u>21,479</u>
	<u>\$ 6,763</u>	<u>\$ 3,086</u>	<u>\$ 22,035</u>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應付款項			
—最終母公司	\$ 12	\$ 1,861	\$ 24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9,529	\$ 11,373
執行業務費用	<u>2,461</u>	<u>2,353</u>
	<u>\$ 21,990</u>	<u>\$ 13,72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活期存款-備償戶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250	\$ -	\$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3,500	70,445	短期借款及購料設質
活期存款-備償戶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750	-	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537	9,808	9,508	長期借款及關稅保證金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	10,000	假扣押
房屋及建築	134,107	145,475	155,579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214,263	93,217	89,320	長期借款
	<u>\$ 354,157</u>	<u>\$ 252,750</u>	<u>\$ 334,85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約為\$71,193、\$47,900及\$69,266。
-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58,878，請詳附註六(八)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說明。
-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四)營業租賃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參閱附註六(十五)。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由於本公司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1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負債	\$ 733,904	\$ 698,372	\$ 525,887
總資產	\$ 2,011,828	\$ 1,755,727	\$ 1,487,210
負債佔資產比率	36	40	35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769	\$ -	\$ 1,769
金融負債：無。				

註 1: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無此情事。

註 2: 本期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

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①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②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③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及降低財務風險，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4.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2,174	29.755	\$ 659,787
日圓：新台幣	65,418	0.282	18,448
人民幣：新台幣	4	4.915	2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13,552	29.755	403,24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6,180	29.855	\$ 184,504
日圓：新台幣	11,944	0.286	3,416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3,032	28.990	\$ 667,698
美元：新台幣(註1)	5,200	29.438	153,078
日圓：新台幣	1,788	0.334	597
人民幣：新台幣	30	4.653	14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2)	9,956	28.990	288,61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8,484	29.090	\$ 246,800
日圓：新台幣	4,991	0.338	1,687

註 1：係為遠期外匯合約。

註 2：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6,233	30.225	\$ 490,642
日圓:新台幣	784	0.389	30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10,482	30.225	316,8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530	30.325	\$ 76,722
日圓:新台幣	25,394	0.393	9,980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6,598	\$ -
日圓:新台幣	1%	184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1%	\$ 4,032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1,845	\$ -
日圓:新台幣	1%	34	-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6,677	\$	-
美元：新台幣(註1)	1%		1,531		-
日圓：新台幣	1%		6		-
人民幣：新台幣	1%		1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2)	1%	\$	2,886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2,468	\$	-
日圓：新台幣	1%		17		-
註 1：係為遠期外匯合約。					
註 2：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市場風險主係來自其價格變化之風險，每項契約均有公平市價，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訂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0.5% 對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 \$1,850 及 \$1,788，或減少 \$1,850 及 \$1,788。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現金及銀行存款、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之交易區分為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並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列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2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5,575	\$ -	\$ -
應付票據	25,439	-	-
應付帳款	139,539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939	-	-
其他應付款	130,489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 內到期部分)	123,561	74,999	134,16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82	4,724	27,535

	101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73,915	\$ -	\$ -
應付票據	1,862	-	-
應付帳款	166,189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690	-	-
其他應付款	87,059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61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91,584	76,820	135,303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17	4,657	33,505

	101 年 1 月 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3,799	\$ -	\$ -
應付票據	483	-	-
應付帳款	67,665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431	-	-
其他應付款	46,525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4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100,969	62,662	154,822
其他非流動負債	4,557	4,596	39,22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金額	實際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質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新揚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 (昆山)有限公司	是	\$84,535	\$27,117	-	資金融通	銷貨	營運所需	\$ -	無	\$ 255,585	\$511,170	註1、2
								進貨						
								15,559						

註 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個別對象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 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貸放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銷(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銷(進)貨金額	進貨金額		佔總銷(進)貨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733,634	60	T/T150天	\$ 401,081	72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最終母公司	進貨	(101,821)	(12)	T/T90天	(26,699)	(14)	-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733,634)	(86)	T/T120天	(401,081)	(95)	-

註 1：本公司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

註 2：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註 3：對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 T/T 30~150 天收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 4：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為 T/T 60-120 天付款，主要係依公司供應商付款條件而定。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轉率	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備抵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433,002	不適用	\$	27,117	無	\$	56,588	\$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33,634	註4	47%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15,559	註5	1%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01,081	註4	15%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1,921	註6	1%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40	註5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法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公司銷貨(子公司進貨)係以成本加合理利潤辦理，銷貨(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其銷貨(進貨)之收款(付款)條件為 T/T150 天。

註 5：本公司進貨(子公司銷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12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註 6：其中 \$27,117 係為超過正常撥信期間之資金貸與-其他應收款。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503,047	98.73	\$ 403,242	\$ 39,783	\$ 39,277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投資收益	備註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裁切、測試及包裝之產製及銷售	\$ 506,770	註1	\$ 402,733	\$ 59,620	\$ -	\$ -	\$ 462,353	\$ 43,888	90.08	\$ 39,532	\$ 413,387	\$ -	註2、3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6)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62,353 \$ 471,296 \$ 794,119

註1：透過第三地區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3：與該公司實收資本額之差異係部份股本由松下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持有美元1,490千元所致。

註4：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元15,510千元，並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匯率29.81換算為新台幣。

註5：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由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15,810千元，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匯率29.81換算為新台幣。

註6：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擬依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百分之六十計算，惟本公司已於101年6月14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10100474390號企業營運總部核准函，依據相關規定，得不受上述限額之限制。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2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733,634	60

1. 上開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依雙方約定辦理。

2. 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為\$9,636。

(2) 進貨

	102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15,559	2

1. 上開進貨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依雙方約定辦理。

2. 因上述交易並未產生重大之未實現損益。

(3)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401,081	73

(4) 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240	-

(5) 其他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百分比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資金融通應收款	\$ 27,117	73
- 其他	4,804	12
	\$ 31,921	85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3.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公司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4. 借款成本

本公司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二) 本公司除避險會計，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 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 (1) 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 (2)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3)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3,525	\$ -	\$ 103,525	
應收票據淨額	602	-	602	
應收帳款淨額	44,786	-	44,78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97,776	-	297,776	
其他應收款	4,604	-	4,60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7,052	-	77,052	
存貨	82,751	-	82,751	
預付款項	5,655	-	5,65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0,447	-	70,447	
流動資產合計	<u>687,198</u>	<u>-</u>	<u>687,198</u>	
<u>非流動資產</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6,995	(178)	316,8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2,787	(10,507)	342,280	(3)
無形資產	2,508	-	2,5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3,633	251	53,884	(1)、(2)
預付設備款	-	10,507	10,507	(3)
存出保證金	3,875	-	3,87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70,141	-	70,14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99,939</u>	<u>73</u>	<u>800,012</u>	
資產總計	<u>\$ 1,487,137</u>	<u>\$ 73</u>	<u>\$ 1,487,210</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53,517	\$ -	\$ 53,517	
應付票據	483	-	483	
應付帳款	67,665	-	67,66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431	-	12,431	
其他應付款	45,051	1,474	46,525	(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4	-	24	
負債準備-流動	4,698	-	4,698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69,301	-	69,30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12	-	712	
流動負債合計	<u>253,882</u>	<u>1,474</u>	<u>255,356</u>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226,707	-	226,707	
其他非流動負債	43,824	-	43,824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70,531</u>	<u>-</u>	<u>270,531</u>	
負債總計	<u>524,413</u>	<u>1,474</u>	<u>525,887</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770,914	-	770,914	
特別股股本	852,730	-	852,730	
資本公積	40,000	-	40,000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736,107)	33,786	(702,321)	(4)
其他權益	35,187	(35,187)	-	(4)
權益總計	<u>962,724</u>	<u>(1,401)</u>	<u>961,32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487,137</u>	<u>\$ 73</u>	<u>\$1,487,210</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6,570	\$ -	\$ 206,5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69	-	1,769	
應收票據淨額	841	-	841	
應收帳款淨額	159,863	-	159,86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79,602	-	379,602	
其他應收款	2,597	-	2,59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3,447	-	83,447	
存貨	123,814	-	123,814	
預付款項	2,108	-	2,10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500	-	3,500	
流動資產合計	<u>964,111</u>	<u>-</u>	<u>964,111</u>	
<u>非流動資產</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8,764	(150)	288,6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4,359	(253)	374,106	(3)
無形資產	1,682	-	1,6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63,694	393	64,087	(1)、(2)
預付設備款	-	253	253	(3)
存出保證金	4,193	-	4,19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8,681	-	58,68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91,373</u>	<u>243</u>	<u>791,616</u>	
資產總計	<u>\$ 1,755,484</u>	<u>\$ 243</u>	<u>\$1,755,727</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73,613	\$ -	\$ 73,613	
應付票據	1,862	-	1,862	
應付帳款	166,189	-	166,189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690	-	37,690	
其他應付款	84,752	2,307	87,059	(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61	-	1,861	
負債準備-流動	7,308	-	7,308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長期負債	89,648	-	89,64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07	-	707	
流動負債合計	<u>463,630</u>	<u>2,307</u>	<u>465,937</u>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194,273	-	194,273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162	-	38,162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32,435</u>	<u>-</u>	<u>232,435</u>	
負債總計	<u>696,065</u>	<u>2,307</u>	<u>698,372</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927,537	-	927,537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106,550	33,120	139,670	(4)
其他權益	25,332	(35,184)	(9,852)	(4)
權益總計	<u>1,059,419</u>	<u>(2,064)</u>	<u>1,057,35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55,484</u>	<u>\$ 243</u>	<u>\$1,755,727</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030,780	\$ -	\$1,030,780	
營業成本	(793,654)	(216)	(793,870)	(2)
營業毛利	237,126	(216)	236,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8,770)	-	(8,77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885	-	3,885	
營業毛利淨額	232,241	(216)	232,025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25,782)	(21)	(25,803)	(2)
管理費用	(44,716)	(345)	(45,061)	(2)
研發費用	(23,464)	(109)	(23,573)	(2)
營業費用合計	(93,962)	(475)	(94,437)	
營業利益	138,279	(691)	137,5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6,010	-	6,01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761)	-	(13,761)	
財務成本	(9,379)	-	(9,3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3,491)	25	(13,46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621)	25	(30,596)	
稅前淨利	107,658	(666)	106,992	
所得稅利益	10,057	-	10,057	
本期淨利	\$ 117,715	(\$ 666)	\$ 117,049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852)	(9,852)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9,852)	(9,8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715	(\$ 10,518)	\$ 107,197	

為便於財務報告之比較，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民國 101 年度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及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之部分科目業經重分類。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 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2) 員工福利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3) 預付設備款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吉雄



